



WELLE 维尔利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月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和行业格局，公司积极应对各项困难与挑战，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与重点工作安排，推进各项工作。但受外部经济波动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出现下滑。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4,913,835.88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98%，其中环保工程收入 575,568,379.7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6.51%。报告期内，公司所跟踪的项目招投标有所延缓，整体新增订单落地情况低于预期，同时在手项目开工及执行进度均有所延缓，部分重点项目执行进度及结算节点有所延缓，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拉长，回款整体不及预期，相应地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合计约 95,749,067.84 元。此外，公司子公司维尔利能源主营节能减排服务，由于其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上游工业客户开工率不足、新建项目未及时完工，环保工程及设备业务上游客户新建项目减少，相应地导致其整体经营业绩下滑；而公司子公司杭能环境主要从事的沼气工程业务，由于受相关政策落地及上游投资方项目规划建设滞缓影响，项目招投标量减少，导致近年来沼气工程业务市场需求释放缓慢，相应地杭能

环境整体经营业绩下滑，基于上述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对维尔利能源、杭能环境子公司涉及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算，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总计 172,820,571.99 元。

综上，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502,982,728.27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63.66%；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9,599,778.4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4.8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但公司整体经营平稳，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为节能环保行业，为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行业，目前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关于“业绩亏损的具体原因、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所处行业景气情况”等信息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70,148,6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告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2 年度报告文本。

五、其他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至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维尔利、集团	指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常州维尔利	指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埃瑞克	指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汇恒	指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大维	指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德泽、控股股东	指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餐厨	指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仁和惠明	指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维尔利	指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杭能环境	指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金源机械	指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卢森堡公司	指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EuRec 公司	指	EuRec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GmbH
维尔利能源	指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苏州汉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都乐制冷	指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敦化中能	指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武鸣	指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原广西武鸣维尔利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广州银利	指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神维	指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维尔利	股票代码	300190
公司的中文名称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维尔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ELLE Environmenta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EL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注册地址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wellegroup.com		
电子信箱	info@welle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刚	沈娟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
电话	0519-89886102	0519-89886102
传真	0519-85125883	0519-85125883
电子信箱	yanggang@wellegroup.com	shenjuan@welle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詹军、严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8 层	杨凌、王巧巧	2020 年-2022 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2,084,913,83 5.88	3,153,242,13 6.82	3,206,605,37 3.32	-34.98%	3,202,734,19 3.99	3,202,734,19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 449,599,778. 43	186,250,872. 97	191,478,344. 71	-334.80%	357,309,344. 37	357,309,344. 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 465,778,705. 10	159,201,609. 33	164,429,081. 07	-383.27%	301,777,840. 03	301,777,840. 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63,055,124. 28	325,378,788. 32	334,089,371. 87	-51.19%	362,711,408. 89	362,711,408. 8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7	0.24	0.24	-337.50%	0.46	0.4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9	0.22	0.22	-277.27%	0.38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5%	4.26%	4.43%	-15.38%	8.77%	8.7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9,905,726,19 8.16	10,647,452,9 22.92	10,652,680,3 94.66	-7.01%	9,813,021,92 4.24	9,813,021,92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838,942,97 1.11	4,379,167,33 1.79	4,384,394,80 3.53	-12.44%	4,275,201,74 8.98	4,275,201,74 8.9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试运行销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实现收入扣除成本之后的净收益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上述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084,913,835.88	3,206,605,373.3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0.00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084,913,835.88	3,206,605,373.32	无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4,019,954.88	578,842,712.17	444,928,350.37	627,122,81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52,114.73	3,250,243.56	6,236,877.67	-489,939,01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03,278.76	3,269,070.56	1,834,213.44	-481,985,26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20,292.76	135,631,842.89	51,278,089.03	184,765,485.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9,940.74	382,862.39	2,545,636.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81,313.10	30,454,826.90	24,395,094.4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451,184.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6,060.95	-939.81	14,600,709.27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287,032.59	9,340,405.07	9,392,569.83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公司股权的投资收益	18,335,690.07	-3,492,570.46	16,275,822.08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144,000.00	-3,286,200.0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291,793.58	5,423,580.48	11,507,706.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2,010.55	925,539.97	170,620.83	
合计	16,178,926.67	27,049,263.64	55,531,504.3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整体情况

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公司所处产业为节能环保，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国家始终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出台了一系列环保政策规定。2021 年，国家发布的十四五规划中明确，“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要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目标，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改善生态环境。2022 年以来，政府部门陆续发布了《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等文件，为环保产业发展明确了要求和方向。2022 年，二十大报告中再次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提出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综合上述政策，未来随着环保产业政策的日趋完善，环保行业将持续受益，环保行业未来发展整体向好。但是环保行业政策驱动的特性仍较为显著，行业需求受环保政策落地执行力度影响较大。

在行业竞争格局方面，近年来，随着环保政策陆续出台，我国环保市场整体需求呈增长的态势，吸引了大量的央企、国企等竞争者进入，导致环保行业的竞争愈加激烈。根据有关研究机构分析，环保产业虽然在投资总量上达到了可观的规模，但在运行质量上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而随着环保行业准入门槛与产业集中度的提高，高质量发展将成为环保产业的主旋律。从未来行业发展态势分析，已建公用环保设施将逐步投入使用，更新、改造及运营维护的需求得以逐步释放。面对这一趋势，我们认为真正具有技术及运营能力的环保公司，才具备项目竞争的核心能力。

2、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情况

目前公司主要围绕“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与“工业节能环保”两大业务板块开展经营，细分领域，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主要包括垃圾渗滤液处理、湿垃圾处理、沼气及生物天然气业务，工业节能环保包括工业节能、油气回收及 VOCs 治理、工业废水业务等。

(1) 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板块

1.1 垃圾渗滤液处理行业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城镇化的高速推进，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逐年增加，而垃圾分类、无废城市等政策的逐步推行与实施，必然会带动垃圾渗滤液市场增长。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了《“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文中指出，新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要配套建设相应能力的渗滤液处理设施，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要加快补齐渗滤液处理能力缺口，对环保不达标或不能够稳定达标运行的渗滤液处理设施进行提标改造等。2022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重点推动渗滤液与污水处理等有效衔接，提升协同处置效果；规范有序开展库容已满生活垃圾填埋设施封场治理，加快提高焚烧飞灰、渗滤液、浓缩液、填埋气、沼渣、沼液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能力。随着国家对垃圾分类及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视与相关政策落地，必然会带来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的新建与改造需求，从而能够为渗滤液等水处理业务带来一定的新增市场空间。但报告期内，行业新建及提标改造业务规模市场整体增速放缓。

公司从事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近二十年，是《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规范》、《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等相关规范的主编单位，拥有成熟的 MBR、厌氧、超滤、纳滤、反渗透等渗滤液处理核心技术。经过多年的工程实践与持续的工艺优化创新，公司在渗滤液方面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技术优势与客户资源，已承接 400 多项渗滤液处理项目，合计处理规模达 180,000 吨/天，具有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1.2 湿垃圾处理行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的《“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的关键时期：要实现 46 个重点城市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先行先试、示范引导，居民小区覆盖率达到 86.6%，基本建成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到 2025 年底实现全国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70 万吨/日左右；到 2025 年底，地级城市因地制宜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系统，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态文明试验区具备条件的县城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系统等。2022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逐步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能力，建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稳妥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2022 年 5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意见》提出，要完善垃圾收集处理体系，因地制宜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重庆、湖南等地也陆续出台了有关垃圾分类、建立无废城市等各项规定。随着各地政府逐步落实上述规划目标，垃圾分类产业市场化进程将逐步加快，垃圾分类后的湿垃圾处置需求将进一步释放。以上海地区为例，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中心项目三期建成后，老港生态环保基地每日湿垃圾总处理规模将达到 4500 吨。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发布的《上海市 2023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到 2023 年底，全市生活垃圾焚烧能力稳定在 2.8 万吨/日、湿垃圾处理能力达到 8500 吨/日，充分保障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需求。由此来看，尚有 4000 吨/日的处理缺口。随着各地政府对于垃圾分类处理的政策落实，对于湿垃圾处理业务来说仍存在较大的市场需求空间。报告期内，受外部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湿垃圾市场整体需求释放不达预期。

在湿垃圾处理领域，公司已布局多年，拥有预处理、厌氧及水处理整条工艺链路的整体方案。承建了六十余项餐厨垃圾、厨余垃圾处置项目，拥有常州餐厨、西安餐厨、绍兴餐厨等多个规模化稳定运行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公司在垃圾分类先行城市上海承接的松江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 EPC 项目、上海嘉定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金山区固废综合利用工程湿垃圾处理项目均已稳定运行，上述样板工程的稳定运行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湿垃圾处理工艺、拓展湿垃圾处理业务发挥了积极作用，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湿垃圾处理业务领域的行业地位。

1.3 沼气及生物天然气行业

2022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 9 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规划提出：2035 年，可再生能源加速替代化石能源，基本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加快发展生物天然气：在粮食主产区、林业三剩物富集区、畜禽养殖集中区等种植养殖大县，以县域为单元建立产业体系，积极开展生物天然气示范。统筹规划建设年产千万立方米级的生物天然气工程，形成并入城市燃气管网以及车辆用气、锅炉燃料、发电等多元应用模式。2022 年 6 月，科技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方案提出，研发推广生物天然气等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支撑技术。2022 年 7 月 26 日，农业农村部发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 1675 号建议的答复摘要》，其中提出，农业农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继续推动农村沼气产业发展。近期，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联合印

发的《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方案》，方案中提出，推动农村能源革命，加大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力度。未来随着上述政策的逐步落实，生物质天然气、沼气所处的清洁能源产业将拥有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也将为企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但受行业政策落地、商业模式等因素影响，相关业务市场需求释放尚需时间。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能环境专业从事有机废弃物处理、沼气和生物天然气工程三十余年，经过多年的项目实践积累和技术研发攻关，在沼气、生物天然气工程领域的整体技术上处于国内先进水平，承接了优然牧业、中粮集团、山东民和牧业、认养一头牛等大型养殖企业粪污处理资源化、能源化沼气和生物天然气工程项目以及华润红兴隆秸秆沼气发电项目、中广核衡水 27 万方车用生物天然气项目一期工程等多项大中型沼气和生物天然气工程项目，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甲烷减排是实现碳减排的重要举措。杭能环境从事的沼气和生物天然气业务，将有机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理利用，有效减少了甲烷的排放，为碳减排提供有力支持。

（2）工业节能环保板块

2.1 工业节能行业

“十四五”是我国应对气候变化、实现碳达峰目标的关键期和窗口期，也是工业实现绿色低碳转型的关键五年。虽然过去一段时间里我国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和改造升级技术，在工业节能领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国工业行业仍有节能空间。对标国外的能耗水平，我国单位工业增加值耗电量仍处于较高水平，短期内我国工业节能市场不会收窄。2021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单位 GDP 能源消耗比 2020 年降低 13.5%。2021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了《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提出到 2025 年，通过实施节能降碳行动，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炼油、乙烯、合成氨、电石等重点行业和数据中心达到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超过 30%，行业整体能效水平明显提升，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显著增强。2022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的《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5 年，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全面提升，再次明确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一系列政策的出台，都在为工业节能市场注入强心剂，推动工业节能市场在“十四五”不断发展。

公司全资子公司维尔利能源是一家工业节能企业，其采用余热利用、能效提升、新能源等技术，基于能源合同管理的模式，广泛地服务于钢铁、化工、水泥、电力等高耗能行

业。报告期内，维尔利能源成功将节能业务扩展至啤酒领域，利用高温热泵技术实现制冷制热同步进行，并将工艺生产过程中的余热通过热泵制取高温热水，替代生产环节中的蒸汽，降低客户能源消耗。未来维尔利能源将继续拓展热泵技术在食品饮料等行业应用，助力工业客户节能减碳。

2.2 油气回收及 VOCs 治理行业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要求，强化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O₃）协同控制，降低原油、成品油码头和油船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推进《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0—2020，）、《油品运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1—2020，）等标准实施，2022 年 12 月 28 日，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共同发布《关于推进原油成品油码头和油船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的通知》，推出六项具体工作要求，治理港口、码头油气挥发问题。石油石化行业是 VOCs 治理的主战场，公司子公司都乐制冷作为《冷凝式油气回收机组》、《码头油气回收》、《油气回收通用技术要求》参编单位、起草单位，经过多年的经营，尤其在国内石油石化、化工等高浓度气体处理的 VOCs 气体回收与治理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3 工业废水处理行业

在工业废水处理方面，公司目前主要聚焦煤化工、焦化废水及酒厂废水处理领域。据煤炭工业协会有关数据及《煤炭工业“十四五”现代煤化工发展指导意见》，“十四五”末期，煤制烯烃产能将从 1500 万吨/年提升至 230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产能将提升至 800 万吨/年，煤制气产能达到 150 亿 m³/年、煤制油产能达到 1200 万吨/年。按煤化工废水处理投资约占项目投资总额的占比折算，预计“十四五”时期，新建煤化工项目废水处理、回用及近零排放投资规模达 50 亿以上。《焦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到 2025 年焦化废水产生量减少 30%；折算到 2025 年焦化废水产生量 6 亿吨，独立焦化厂零排放率不足 10%，则尚有 3.5 亿吨/年焦化废水需要实施水回用及废水近零排放，折约 100 亿废水工程建设市场空间，以及 60 亿/年运营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环保事业部作为工业废水处理的专业团队，立足绿色发展理念，已成功在煤化工、焦化废水、石化、食品加工等行业成功实施多项脱盐水处理、污水达标排放、中水回用、高盐废水零排放项目的工程建设及运营服务。此外，公司作为核心参编单位，积极推动《焦化废水资源化利用技术规范》、《工业废水回用技术导则》、《工业

浓盐水处理技术规范》等标准的编写。

而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汇恒专注酒厂废水处理领域，报告期内已与贵州茅台、四川郎酒、贵州安酒、史丹利中赤酒业等知名酿酒企业达成项目建设和运营协议。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业务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细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垃圾渗滤液处理、湿垃圾处理、沼气及生物天然气业务、工业节能、工业废水处理及 VOCs 治理业务等。

各细分业务板块介绍具体如下：

（1）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板块

1.1 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

垃圾渗滤液是垃圾在堆放和填埋过程中发生发酵等反应后，在降雨、降雪和地下水渗流作用下产生的一种高浓度有机或无机成份的液体，其具有污染物组成复杂、浓度高和重金属离子含量高的特点，垃圾渗滤液处理需求主要来自垃圾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公司依托分体式膜生化反应器及其衍生工艺等高效渗滤液处理工艺，为客户提供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实现垃圾渗滤液达标处理排放。

1.2 湿垃圾处理业务

湿垃圾分为餐厨垃圾及厨余垃圾。餐厨垃圾是指日常家庭、学校、单位、公共食堂以及饭店餐饮行业的食物废料、餐饮剩余物、食品加工废料及不可再食用的动植物油脂和各类油水混合物。厨余垃圾是指家庭日常生活中丢弃的果蔬及食物下脚料、剩菜剩饭、瓜果皮等易腐有机垃圾，其主要来源为家庭厨房。公司通过机械分选、生物水解、厌氧等工艺组合可以对餐厨及厨余垃圾实现无害化、减量化处理的同时实现资源化利用，其主要资源化产品包括工业级混合油等。

1.3 沼气及生物天然气业务

公司子公司杭能环境通过预处理、厌氧、沼气提纯等组合工艺对畜禽粪污、作物秸秆、果蔬垃圾、餐厨垃圾、酒糟等有机废弃物进行处理产生沼气及生物质天然气，同时，处理产生的沼液和沼渣可资源化利用，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

（2）工业节能环保板块

2.1 工业节能业务

公司子公司维尔利能源主要为钢铁、水泥、电力、石化、玻璃等高能耗行业提供变频节能、煤气发电、余热回收利用等相关工业节能服务，对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可燃气体（如高炉煤气、黄磷尾气等）与高温废气、废水进行循环再利用。其主要业务模式为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2.2 油气回收及 VOCs 治理业务

公司子公司都乐制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等石化企业提供油气回收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服务及为其他工业企业提供 VOCs 治理达标排放服务。其产品主要有油库油气回收系统、码头油气回收系统、炼油厂油气回收系统、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及其他工业 VOCs 治理系统等。

2.3 工业废水处理业务

工业废水处理主要是指是要通过物理、化学、生物处理技术对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行处理，实现达标排放出厂或回用于生产。公司工业环保事业部主要从事煤化、焦化废水处理业务，控股子公司北京汇恒专注酒厂废水处理业务。

2、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包括 EPC、O&M、EMC、PPP(含 BOT/BOO)、设备销售等模式。

(1) EPC 模式

EPC 模式是系统设计、采购和建设模式的简称，是环保工程行业最普遍的一种工程承包模式，公司根据工程技术工艺要求、施工和运行环境及客户的特殊要求，为客户提供工程整体设计、主体设备制造、附属设备采购及整体安装施工的定制化服务，即 EPC 模式，这就是通常所称的“交钥匙”服务。

(2) O&M(委托运营)模式

委托运营 (Operation & Maintenance) 模式是指业主方通过签定委托运营合同，将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业主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3) PPP/BOT/BOO 模式

PPP(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公私合作模式，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在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建立的一种长期合作关系，通常模式是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在倚靠自身市场化经营的同时，向业主定期收取“使用者付

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投资回报；而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

BOT 和 BOO 是 PPP 投资项目具体实施的两种模式，BOT 模式采取“建设+经营+移交”的方式，期末由投资方将工程整套固定资产无偿移交给业主；BOO 模式采取“建设+拥有+经营”的方式，相关资产始终由投资方自持，无需移交。

（4）设备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的实际状况及不同需求，基于技术和经验为客户提供具有针对性、定制化的方案设计和售后服务，生产、采购相应的节能环保设备，销售给客户，并在项目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运行后移交客户，解决客户的有关问题。

（5）EMC 模式

EMC 模式即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3、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和行业格局，公司积极应对各项困难与挑战，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与重点工作安排，推进各项工作。但受外部经济波动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出现下滑。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4,913,835.88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4.98%，其中环保工程收入 575,568,379.7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6.51%。报告期内，公司所跟踪的项目招投标有所延缓，整体新增订单落地情况低于预期，同时在手项目开工及执行进度均有所延缓，部分重点项目执行进度及结算节点有所延缓，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拉长，回款整体不及预期，相应地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合计约 95,749,067.84 元。此外，公司子公司维尔利能源主营节能减排服务，由于其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上游工业客户开工率不足、新建项目未及时完工，环保工程及设备业务上游客户新建项目减少，相应地导致其整体经营业绩下滑；而公司子公司杭能环境主要从事的沼气工程业务，由于受相关政策落地及上游投资方项目规划建设滞缓影响，项目招投标量减少，导致近年来沼气工程业务市场需求释放缓慢，相应地杭能

环境整体经营业绩下滑，基于上述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对维尔利能源、杭能环境子公司涉及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算，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总计 172,820,571.99 元。

综上，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502,982,728.27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63.66%；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9,599,778.4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4.80%。

（2）其他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情况推进如下：

在主营业务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公司现有业务资源及竞争优势，继续深耕主业，持续拓展现有业务的同时，探索开辟工业废水等新兴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中标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项目订单 134,111.14 万元，新中标工业节能环保订单 65,502.9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环保技术解决方案 + 运营服务”的核心商业模式，积极利用公司积累的项目及客户资源，持续开拓了公司细分业务领域的委托运营业务，积累和扩大了运营业务规模，以期为公司稳定经营提供支撑。

2022 年度，公司在 2021 年数字化工作基础上，继续推进了全集团的数字化转型工作。截止 2022 年末，公司基本完成了企业经营管理软件平台的搭建工作，成功入选省五星级上云企业。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了 BIM 设计的相关工作，继续借助 BIM 工具推动集团各业务板块的标准化、模块化设计工作以及产品生产的标准化装配工作，提高了工艺设计及项目执行效率。

2022 年，面对外部形势及市场竞争带来的压力，公司持续开展了降本增效工作，加强了项目执行成本控制，积极尝试推行新的工程分包及采购模式，以进一步提升项目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加大了回款力度，持续以月为单位督促落实各事业部、子公司的经营回款工作，尤其是老旧项目的回款，严格考核各事业部、子公司年度回款指标完成情况。此外，公司集团法务部门加大了对各事业部子公司回款工作的支持力度，协助各业务单元对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款积极采取有关诉讼追偿与维权措施，加大了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现金流入为 239,042.40 万元。

2022 年，公司一如既往地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集团产业研究院在集团研发工作方面的职能，逐步完善了集团产业研究院直接辅助各业务板块开展具体研发工作的机制，加快了各业务板块工艺优化和新技术研发的进程，提高了研发效率。此

外，集团产业研究院积极组织事业部、子公司开展了有关项目、奖项、资质申报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了中环协科技进步一、三等奖各 1 项，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二等奖 1 项，获批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子公司都乐制冷、杭能环境及北京汇恒均取得了省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上述事项体现了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核心竞争力分析如下

1、技术优势

随着环保行业市场竞争的日渐激烈、环保监管形势的趋严及环保行业投融资模式的转变，技术优势在环保行业市场竞争中的地位越来越突出，成为各环保企业开拓业务市场、抢占市场份额的要素。拥有核心技术及持续创新研发能力逐渐成为环保企业尤其民营环保企业长期稳定发展的重要保障。

公司作为较早涉足环保事业的公司之一，在二十年的经营中，始终坚定地将技术研发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不断强调技术创新的重要性，持续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加大研发投入，重视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同时，公司坚持研发为产业化与市场需求服务，关注技术的专业性和经济性，以实用技术的工程转化为技术研发的主要工作目标，不断推动公司技术服务创新及优化。公司及子公司曾参编了多项行业规范，曾获三次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三等奖，承担和参与了 30 多项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包括“十三五”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两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固废资源化专项）三项等。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参编了 3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2 项地方标准。报告期内，公司还先后获得了中环协科技进步一、三等奖各一项，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二等奖一项，获批设立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高品质的服务质量优势及品牌优势

作为国内起步较早的专业环保公司之一，经过在垃圾处理行业二十年的苦心经营与布局，公司已成为可为客户提供废水处理、固废处理和废气净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咨询、高端装备生产、工程承包和项目运营在内的综合服务商。公司在几百项工程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垃圾处理工程项目建设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成熟的工程运作模式，在各业

务领域建设了多个稳定运行的样板工程项目，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有关需求，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逐步树立了公司的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了售后管理工作，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努力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的同时，深挖客户其他市场需求，增强客户粘性。同时，公司通过数字化转型工作，不断完善了水处理业务及固废处理业务运营服务管理平台，借助数字化平台更为直观地展现运营项目的实时数据与过程，为客户提供了更好地服务体验，实现增值服务，增强了客户满意度。

3、管理优势

近年来，为促进公司管理的规范与高效，公司积极尝试探索各种管理模式，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制定各项业务流程及管理制度，力争保障公司的健康稳步发展及各项工作的高效有序开展。公司还借助数字化平台，加强集团总部对各子公司事业部的经营指导以及监督工作，规划和指导公司各个业务板块的合理化运营，提高了集团内部资源配置效率，优化了公司业务流程，持续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经过多年探索实践，公司已基本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的管理体制，建立了条线化管理机制，提高了公司营运和管理效率。

4、人才优势

近年来，公司不断引进各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激发员工工作热情，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以保持公司经营团队稳定，为公司的稳定经营提供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开展了以能力提升为目的赋能培训项目，为员工提供了更为丰富的培训课程，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水平。同时，公司还积极建立完善年轻管理人员选拔、培养、跟踪机制，持续创新优化激励机制，探索实施长效激励机制，建立完善人才长效发展机制，为公司长足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5、多业务板块优势

经过多年的布局与发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已由单一的渗滤液处理服务拓展延伸至湿垃圾处置、沼气及生物天然气业务、工业节能及 VOCs 治理业务等多个业务领域，覆盖“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与“工业节能环保”两大板块，形成了多业务板块有机组合、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上述业务布局有效防范了单一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为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借助集团管理平台，充分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实现各业务板块在客户、工艺、市场等方面的优势互补，充分发挥各业

务板块的协同效应。此外，公司还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关注国内外前沿技术与热门行业发展，持续探索拓展新兴业务及能源领域，力求实现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多元化经营，以进一步保障公司长期稳定经营。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84,913,835.88	100%	3,206,605,373.32	100%	-34.98%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084,913,835.88	100.00%	3,206,605,373.32	100.00%	-34.98%
分产品					
环保工程	575,568,379.79	27.61%	1,718,812,529.60	53.60%	-66.51%
环保设备	533,731,818.02	25.60%	442,468,727.31	13.81%	20.63%
运营服务	328,145,061.64	15.74%	334,245,641.49	10.42%	-1.83%
BOT 项目运营	618,894,792.62	29.68%	666,439,106.52	20.78%	-7.13%
节能服务	28,573,783.81	1.37%	44,639,368.40	1.39%	-35.99%
分地区					
东北	409,213,983.09	19.63%	494,737,610.42	15.43%	-17.29%
华北	258,317,461.81	12.39%	307,787,758.48	9.60%	-16.07%
华东	861,097,131.37	41.30%	1,471,737,595.28	45.90%	-41.49%
华中	107,228,110.23	5.14%	149,516,356.62	4.66%	-28.28%
华南	221,304,735.53	10.61%	267,265,642.54	8.33%	-17.20%
西北	90,390,949.20	4.34%	166,313,318.99	5.19%	-45.65%
西南	115,625,873.68	5.55%	303,323,202.92	9.46%	-61.88%
海外	21,735,590.97	1.04%	45,923,888.07	1.43%	-52.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084,913,835.88	100.00%	3,206,605,373.32	100.00%	-34.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084,913,835.88	1,726,672,895.06	17.18%	-34.98%	-26.13%	-9.93%
分产品						
环保工程	575,568,379.79	513,645,218.21	10.76%	-66.51%	-59.34%	-15.74%
环保设备	533,731,818.02	383,398,224.56	28.17%	20.63%	31.31%	-5.84%
运营服务	328,145,061.64	294,742,117.52	10.18%	-1.83%	6.34%	-6.89%
BOT 项目运营	618,894,792.62	524,034,757.64	15.33%	-7.13%	11.82%	-14.35%
分地区						
东北	409,213,983.09	362,136,358.05	11.50%	-17.29%	2.79%	-17.29%
华北	258,317,461.81	233,013,973.28	9.80%	-16.07%	-0.05%	-14.46%
华东	861,097,131.37	669,966,667.94	22.20%	-41.49%	-38.89%	-3.3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084,913,835.88	1,726,672,895.06	17.18%	-34.98%	-26.13%	-9.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EPC	44	85896.00	38	80536.30	6	5,359.7	113	57,556.84	173	139,006.70
合计	44	85896.00	38	80536.30	6	5,359.7	113	57,556.84	173	139,006.70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不适用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 收入金额 (万元)	未完 成投资金 额 (万元)	数量	运营 收入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EMC	6	7,116.74	6	7,116.74	0	0	0	0	3	4938.91	0	2,978.22	9	2,857.37
BOT	2	2,182.92	2	2,182.92	0	0	0	0	3	6,513.99	0	6,692.57	17	50,092.58
BOO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7,138.24
TOT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433.87
PPP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4,224.78
合计	8	9,299.66	8	9,299.66	0	0	0	0	6	11,452.90	0	9,670.79	31	64,746.84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50%以上且金额超过1亿元）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环保行业	原材料	736,439,068.58	42.67%	1,170,068,723.24	50.06%	-37.06%
环保行业	其他配套	160,112,551.32	9.27%	181,662,337.55	7.77%	-11.86%
环保行业	安装和加工分包	125,861,242.31	7.29%	300,406,559.60	12.85%	-58.10%
环保行业	土建分包	53,262,550.23	3.08%	49,785,933.85	2.13%	6.98%
环保行业	设计费	6,053,783.39	0.35%	6,184,286.95	0.26%	-2.11%
环保行业	人工成本	178,788,011.76	10.35%	165,665,090.01	7.09%	7.92%
环保行业	折旧摊销	263,550,618.12	15.26%	282,810,020.43	12.10%	-6.81%

环保行业	能源	104,098,431.33	6.03%	108,109,228.76	4.63%	-3.71%
环保行业	其他	98,506,638.02	5.70%	72,632,782.94	3.11%	35.62%
环保行业	合计	1,726,672,895.06	100.00%	2,337,324,963.33	100.00%	-26.1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 3 家二级子公司：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本年新设 5 家三级子公司：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设 1 家四级子公司：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5,550,302.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6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7,971,823.64	7.10%
2	第二名	135,873,690.81	6.52%
3	第三名	99,380,819.06	4.77%
4	第四名	91,382,073.27	4.38%
5	第五名	60,941,896.07	2.92%
合计	--	535,550,302.85	25.6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2,602,636.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063,469.92	1.80%
2	第二名	28,554,313.40	1.65%
3	第三名	26,602,870.99	1.54%
4	第四名	24,899,838.39	1.44%
5	第五名	21,482,143.63	1.24%
合计	--	132,602,636.33	7.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4,443,036.30	148,454,326.86	4.03%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233,475,912.95	221,284,675.79	5.51%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33,029,908.36	122,658,264.23	8.46%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91,523,061.63	116,859,119.81	-21.68%	研发投入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村镇生活垃圾及其残余物低成本无害化填埋与渗滤液处理技术集成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扩大市场份额
城镇及工业有机固废高效热解成套技术工程示范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扩大市场份额
高固体厌氧消化反应器及监控系统开发和关键装备创制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扩大市场份额
高含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技术装备集成与工程示范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扩大市场份额
社区垃圾智能识别分类与信息评估反馈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发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扩大市场份额
特种固体废物深度处理回收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提升产品竞争力
沼液资源化预处理工艺与装备开发	新装备开发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提高盈利能力
垃圾焚烧发电厂渗滤液氮资源化工艺路径试验研究	新装备开发	进行中	产业量化	提升产品竞争力

工业水膜应用中心及膜应用数据库建立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扩大市场份额
餐厨固渣黑水虻自动化养殖技术转化与开发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高产品附加值
生态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新工艺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高产品附加值
填埋场渗滤液厌氧氨氮工程化应用实验探究	新工艺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高盈利能力
基于双极膜技术的高盐废水资源化处理工艺的研究	新工艺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升产品竞争力
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品的应用研究	新工艺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升产品竞争力
沼肥在农作物上的应用效果研究	新技术应用	进行中	产业化	提高产品附加值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1	268	-2.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85%	10.90%	-0.0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33	136	2.21%
硕士	115	119	3.3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54	148	4.05%
30~40 岁	98	111	-11.7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1,523,061.63	116,859,119.81	110,527,910.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9%	3.64%	3.4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9,003,729.25	2,912,853,842.26	-1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948,604.97	2,578,764,470.39	-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5,124.28	334,089,371.87	-5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948,532.75	1,199,435,215.51	-5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320,525.09	1,454,945,582.07	-4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71,992.34	-255,510,366.56	-2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580,759.19	1,906,865,310.14	2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761,641.79	1,669,455,788.52	4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0,882.60	237,409,521.62	-113.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545,865.06	314,155,781.36	-158.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82,545,865.06 元，较 2021 年同期减少 158.11%，主要原因是：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3,055,124.2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1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入规模同比下降，相应回款减少。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4,371,992.3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0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到期的结构性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180,882.6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3.5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新增借款金额小于上年同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为 16,305.51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为-46,531.56 万元，差异额为 62,837.08 万元，其中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科目的金额 63,495.83 万元，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影响金额为-658.75 万元。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22,536,432.80	9.31%	1,116,656,113.73	10.48%	-1.17%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463,481,228.77	14.77%	1,768,352,313.06	16.60%	-1.83%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034,694,160.05	10.45%	1,228,978,391.20	11.54%	-1.09%	无重大变动
存货	817,771,912.73	8.26%	750,592,181.64	7.05%	1.2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438,549,118.12	4.43%	400,783,418.06	3.76%	0.67%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720,999,340.28	7.28%	444,590,670.11	4.17%	3.11%	本报告期广西武鸣,常州大维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354,688,708.27	3.58%	841,962,611.07	7.90%	-4.32%	本报告期敦化中能,广西武鸣,常州大维完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36,025.41	0.03%	1,637,916.92	0.02%	0.01%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415,517,300.90	14.29%	1,240,616,361.32	11.65%	2.64%	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196,680,582.62	1.99%	224,789,412.82	2.11%	-0.12%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919,839,214.45	9.29%	705,033,355.74	6.62%	2.67%	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2,097,344.00	0.02%	1,907,347.24	0.02%	0.00%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30,036,800.00	-26,144,000.00						6,892,800.00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30,036,800.00	-26,144,000.00						6,892,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30,036,800.00	-26,144,000.00						6,892,8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及对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0,181,628.82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回购股份专用资金、冻结资金等
应收票据	123,655,946.00	质押票据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390,145.00	银行借款质押、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44,250,000.00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07,237,256.57	银行借款抵押、质押、融资租赁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57,056,140.00	160,544,306.66	-64.4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公司可转债	91,723.87	3,505.41	76,617.14	0	0	0.00%	15,193.79	将用于承诺项目	0
合计	--	91,723.87	3,505.41	76,617.14	0	0	0.00%	15,193.7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3 日“证监许可[2020]21 号”《关于核准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维尔利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17,238,7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根据 2020 年 4 月 9 日刊登的《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期债券为六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91,723.87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9,172,387 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7,238,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082,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3,156,700.00 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已收到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本次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906,638,700.00 元(已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人民币 10,600,000.00 元)。扣除其他中介机构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登记费用以及信息披露等)人民币 3,482,000.00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3,156,7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出具“XYZH/2020SHA10060”号审验报告。

(二) 截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 31,029.25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 2020 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029.25 万元。

(三) 本公司于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3,931.83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路演费用 29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 27,517.1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 (其中 41,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年内到期, 5,000 万元于 2021 年 1 月到期, 6,000 万元于 2021 年 3 月到期, 16,000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到期), 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897,140.4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21,932,421.11 元, 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287,463,419.29 元 (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897,140.40 元)。

(四)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918.49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使用 19.5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3,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 (其中 27,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年内到期, 5,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 3 月到期, 11,000 万元将于 2022 年 5 月到期), 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88,655.4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31,117,321.36 元, 募集资金账户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82,572,174.45 元 (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385,795.81 元)。

(五) 本公司于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505.41 万元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 (其中 22,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年内到期, 11,000 万元已于 2023 年 2 月、3 月到期), 累计滚动使用募集资金 6,03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其中 3,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年内到期, 3,030 万元将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到期), 本期取得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19,793.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66,171,409.96 元, 尚有募集资金余额为 151,937,879.75 元 (含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805,589.71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西安市生活垃圾末端处理系统渗滤液处理项目	否	11,400.73	11,400.73	416.38	10,067.39	88.30%	2019年07月31日	1,609.03	4,766.4	是	否
2. 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项目总承包	否	13,420.27	13,420.27	647.39	13,420.27	100.00%	2023年12月31日		3,675.01	不适用	否
3. 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否	8,079.71	8,079.71	77.66	6,242	77.26%	2023年12月31日		2,168.16	不适用	否
4. 天子岭循环	否	8,051.62	8,051.62	10.22	7,470.14	92.78%	2023年12月		1,418.93	不适用	否

经济产业园餐厨（厨余）资源化利用工程总承包							31 日				
5. 产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12,118.7	12,118.7	346.9	3,908.2	32.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6. 环保智能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6,351.05	6,351.05	2,006.86	5,388.9	84.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7. 营销服务网络及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84.63	4,784.63	0	2,603.08	54.4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8.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517.16	27,517.16	0	27,517.16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1,723.87	91,723.87	3,505.41	76,617.14	--	--	1,609.03	12,028.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91,723.87	91,723.87	3,505.41	76,617.14	--	--	1,609.03	12,028.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	不适用										

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本公司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以置换情况的项目为“西安市生活垃圾末端处理系统渗滤液处理项目、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项目总承包、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天子岭循环经济产业园餐厨（厨余）资源化利用工程总承包、产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环保智能云平台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及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发行费用和路演费用”。2019年5月开始已使用自筹资金对本项目进行了部分先期投入，截至2020年5月12日，该项目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31,029.25万元。经公司2020年5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2020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1,029.25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尚余151,937,879.75元，将逐步用于上述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有关环保行业的法规政策，彰显了政府对环境治理、支持节能环保行业发展的决心。然而随着大量央企、国企等竞争者进入，近年来环保行业的竞争也愈加激烈。随着环保行业准入门槛与产业集中度快速提高，技术逐步成为环保技术型公司获得环保项目的核心竞争要素。

面对上述行业变化情况，作为环保技术型公司，公司将坚持技术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断强化“环保技术解决方案 + 运营服务”的商业模式，努力打造“技术+服务”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公司将继续重视研发创新工作，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公司将始终坚持研发为生产与发展服务，继续以主要业务板块的工艺优化为主要研发方向，不断推动公司技术服务创新及优化，提高研发经济回报率，增强核心技术的持续领先性和不可替代性。

在主营业务方面，公司将不断拓展巩固现有环保业务，积极开拓委托运营业务和售后服务业务，持续积累和扩大委托运营业务规模。同时，公司将借助公司原有业务积累的各项资源，继续探索新兴业务及能源业务领域，寻找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公司也将继续深化与央企、地方国资平台等具有较强实力的战略合作伙伴在业务拓展和资本运营等方面的合作，充分利用各方的优势，不断拓展各项核心业务。在日常经营中，公司还将继续依托数

数字化转型工作，借助数字化平台，提高集团内部资源配置效率，优化公司业务流程，实现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

2、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

（1）深耕主业，尝试拓展新兴业务领域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抓住经济复苏的大好态势，抓住政府落地各项环保政策的有利时机，持续深耕主业的同时，尝试探索新兴业务领域，积极寻找公司新的增长曲线，完善公司业务布局。除传统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湿垃圾处理业务及天然气、沼气工程等业务外，同时公司将持续拓展工业废水业务、填埋场封场修复等新业务，积极探索生物天然气、工业废物资源化等能源领域。公司将持续积累和扩大各业务板块委托运营业务规模，加大售后业务拓展力度，尽快实现售后业务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通过售后服务深挖客户其他市场需求，增强客户粘性，为公司稳定经营提供支持。

（2）继续推进全集团的数字化转型工作

2023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完善全集团的数字化转型工作。公司将尽快完成企业经营管理软件平台的正式上线运行工作，以实现公司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理，实现降本增效，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公司也将尽快推进实现有关管理软件在子公司的上线更新工作，加强对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项目执行管理，强控各事业部子公司经营及项目执行成本。公司将继续推进 BIM 设计的相关工作，继续借助 BIM 工具推动集团各业务板块的标准化、模块化设计工作以及产品生产的标准化装配工作，设定相关年度考核指标和实施年度评比，持续提高工艺设计及项目执行效率，降本增效，持续提升公司的技术和服务水平。

（3）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工作，优化公司有关财务指标

2023 年，公司将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公司将借助数字化软件工具强控各事业部子公司项目执行成本，对项目投标、建设等不同执行阶段进行动态“预实”对比，对超预算执行项目进行及时干预及问责。公司将督促各事业部、子公司进一步优化工艺，从设计源头持续降低项目预算成本和设备制造成本；同时继续在全集团内大力推行自主安装模式与全面清包采购模式；继续强化运营项目团队的成本意识，制定有关激励政策，鼓励其尝试通过各种渠道方式进一步降低运营类项目成本。此外，公司将择机逐步实施非核心主业运营资产及“低效”运营资产的出售和剥离工作，以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公司有关财务指标。

（4）继续加强回款工作，改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

2023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力度清收回款，继续重抓各业务单元的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尤其是老旧项目的回款，进一步强化三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公司将持续加强集团法务部门对各事业部子公司回款工作的支持力度，实施执行由集团法务部门对长账龄应收账款专项催收的制度，由集团法务部门直接参与制定催收方案，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实施专项催收，以期实现应收尽收，提升回款率，强化自身造血能力，防范有关财务风险，保证公司稳定经营。

（5）持续加强子公司管控，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2023 年，公司将积极借助经营管理软件加强对各子公司事业部的经营指导以及监督，提升子公司的规范运营水平，防范子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将强化集团财务部对各子公司财务的条线管理能力和业财融合能力，持续完善各子公司与集团总部财务的交流汇报机制，实施各利润单元月度财务报告分析会制度，力求通过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及时发现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制定解决方案，提高集团财务对子公司财务的条线管控，进一步完善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此外，公司也将加强集团法务等部门对子公司相关事项的指导和监督作用，进一步规范对子公司的管理。

（6）完成股份回购工作，择机实施股权激励

2023 年，公司将根据前期制定的回购计划，实施完成公司股份回购事项，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及管理需求，择机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完善人才长效发展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更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为公司长足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可能面临的风险

（1）外部环境风险

目前，受到多重因素影响，全球经济形势严峻，这也意味企业在未来的经营中将面临更多的挑战与压力。而公司所处的环保行业是受政策驱动影响比较大的行业，有关行业政策法规的出台及执法力度、政府环保投入直接影响着环保市场的实际需求。近年来，我国政府陆续出台了多项环保法规，制定了一系列鼓励、扶持的政策性措施，为环保行业带来了发展机遇，但也因此环保行业存在着有关政策推进落地不达预期或者变化的风险。

公司将及时抓住有关政策落地的机遇，积极跟踪分析行业及市场变化情况，通过商业模式创新、业务布局的优化、新业务拓展、管理效率的提升等多项措施不断完善公司业务布局，补足公司短板，防范经营风险，提升公司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2）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环保行业竞争加剧，大量的具有较强实力的央企、国企等竞争者纷纷进入，给公司业务拓展带来一定压力。为此，公司将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创新工作，坚持研发为生产与发展服务，增强核心技术的持续领先性和不可替代性，打造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销售能力与项目执行力，全面发挥自身团队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资源优势，力争保持公司的领先优势。公司也将深化与大型央企、国企、外部优秀团队的合作，在竞争中扬长避短，充分利用各方资源，实现各方共赢，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公司也将积极开发探索新兴业务领域，寻找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助力公司业绩提升。

（3）项目执行成本上升的风险

受多重因素影响，近年来，众多原材料及商品价格上涨明显，这也使得公司面临工程执行及项目运行成本上升、公司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完善采购相关工作，进一步加强供应商管理，推行自主安装模式与全面清包采购模式，降低项目执行成本。同时，公司也将采取多项措施，借助数字化平台，实现公司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理，实现降本增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经营管理水平，防范上述风险。

（4）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作为环保工程类公司，随着公司确认收入项目数量增多，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规模逐渐增长，虽然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政府或者大型环保投资企业，这类客户一般具有良好的信用，但受多重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拉长。由于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未来发生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的风险。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继续加强回款工作尤其是老旧项目回款，制定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实现应收尽收，提升回款率，强化自身造血能力，不断改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

（5）并购带来的财务风险

近年来，公司因为战略发展与业务布局需要，积极开展对外投资并购，这使得公司在获得新业务和新市场的同时，也会增加相应的财务风险，同时也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和风险

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并购企业经营及盈利状况不达预期，则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盈利增长，并购中产生的商誉也将面临计提减值的压力。

对此，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并购子公司管理与整合，尤其是对其业务与财务的管控，及时防范其经营与财务风险，实现各方在客户、工艺、市场等方面的优势互补，充分利用各方有效资源，尽快实现协同效应，促进各方互利共赢，不断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业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8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郭鹏、姜涛 交银施罗德基金高逸云 兴全基金廖玉乐 财通基金白沁雨中庚基金胡坤 长安基金林忠晶 浙商证券资产管理刘淼 进门财经林宜静 杜南青 国联证券赵宇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田垒等	公司收购北京宝旺 100%的股权暨间接持股中再生 9.677%的股权的有关交易背景及影响等	http://www.p5w.net
2022年12月15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证券余楷丽 上海米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伟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丁晨霞 深圳正圆投资有限公司黄志豪 尚近投资万朋杰 上海云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李炜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	公司主要发展历程、主要业务板块及业务模式	http://www.cninfo.com.cn

				司 李含潇 深圳茂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钟华 度势投资 顾宝成 深圳中天汇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许高飞 中庚基金 胡坤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加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和确保公司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通过聘请律师出席见证保证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慎重考虑股东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从广大股东的根本利益出发作出决策。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和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地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内部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内部信息披露流程；同时，公司还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公司利益相关方、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社会责任

公司作为环保行业的一员，积极关注承担社会责任，并在经营过程中落实各项社会责任，并努力形成示范效应，力求为环保治理、社会和谐发展做出自己贡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服务，而公司经营范围与控股股东无相同之处，主要从事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与无害化处理，具有独立的品牌和技术，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同时，公司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此外，公司建立了完整、高效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做到了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二〇二一年年度 股 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87%	2022年05月31 日	2022年06月01 日	二〇二一年年度 股 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月中	董事长	现任	男	60	2009年10月3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宗韬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07月21日		3,324,877	0	0	0	3,324,877	不适用
李遥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3	2016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亚东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1年07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日							
黄兴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21年07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进锋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22年06月13日		1,814,400	0	0	0	1,814,400	不适用
高允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俞汉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朱孔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朱卫兵	监事	现任	男	52	2022年06月13日		2,092,860	0	0	0	2,092,860	不适用
朱伟青	监事	现任	男	42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赞	监事	现任	男	46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付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9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吴海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19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赵旦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9	2019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浦燕新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5	2019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2日	6,718,841	0	140,000	0	6,578,841	离任后个人原因减持
常燕青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2	2013年03月13日	2022年06月1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朱敏	董事	离任	女	47	2017	2022	435,4	0	0	0	435,4	不适

	会秘书				年 10 月 25 日	年 06 月 12 日	56				56	用
邵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6 年 06 月 22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刚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6	2022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何健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21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4,386,434	0	140,000	0	14,246,43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完成了换届事项。公司董事浦燕新先生；独立董事付铁先生、吴海锁先生、赵旦先生；董事会秘书朱敏女士由于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吴海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付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浦燕新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朱敏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俞汉青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3 日	新一届选任
高允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3 日	新一届选任
朱孔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3 日	新一届选任
张进锋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3 日	新一届选任
常燕青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2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遥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6 月 15 日	聘任
黄兴刚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6 月 15 日	聘任
杨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 年 06 月 15 日	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李月中，男，60 岁，中国国籍，德国永久居住权，博士学历。现任住建部科技委城市环卫专业委员会委员、市政公用行业专家员，常州德泽执行董事、公司部分全资、控股子公司董事。2003 年 2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维尔利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维尔利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9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 13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宗韬，男，44 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 MBA。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维尔利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遥，男，33 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点绿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起任北京汇恒董事长。2016 年 6 月 13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兴刚，男，48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维尔利环境工程（常州）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师，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哈尔滨德长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站长、总经理助理。200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200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会监事，2021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亚东，男，41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6 年至 2019 年任公司市场总监，2019 年至 2021 年任公司固废事业部副总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进锋，男，58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威立雅环境服务北方区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威立雅环境服务公司技术总监。自 201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高允斌，男，56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21 年 12 月起任江苏天赋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2 月起任天赋国瑞兴光（江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22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俞汉青，男，57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毕业于同济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博士学历。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2022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孔阳，男，5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1月至今任江苏常晋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22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

朱卫兵，男，52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维尔利有限公司董事、生产部主任。2009年10月起至今担任总师办主任。2009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2012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2016年6月13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赟，男，4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工艺工程师、设计部经理、市场管理部经理、技术管理部经理、总裁办经理、采购部经理，现任集团营运总监兼总裁办经理。2021年7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伟青，男，42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开始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13日起任公司监事会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宗韬，男，44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MBA。2001年7月至2009年7月任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09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维尔利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年11月至2012年7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2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7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遥，男，33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至今任北京点绿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起任北京汇恒董事长。2016年6月13日起任本公司董事。自2022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兴刚，男，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4月任维尔利环境工程（常州）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哈尔滨德长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站长、总经理助理。2009年10月加入本公司，2009年10月至2021年6月任公司监事会监事，2021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自2022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进锋，男，58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4月至2006年7月任威立雅环境服务北方区经理，2006年7月至2010年8月任威立雅环境服务公司技术总监。现任住建部市政公用行业专家委员会环境卫生专家组专家。自2010年9月开始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2022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邵军，男，60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1999年任上海市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副院长。1999年至2015年任上海环境集团副总裁。2016年6月13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何健，41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2005年至2008年就职于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至2010年就职于盈德气体（常州）有限公司，2010年5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2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职务。2021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刚，男，36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高级经济师。2009年6月至2011年11月在中国银行常州分行从事公司金融业务，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江苏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投资部专员、副经理、经理。2022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月中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2月2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月中	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04月28日		否
李月中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19日		否
李月中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李月中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20日		否
李月中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13日		否
李月中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30日		否

李遥	北京点绿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4年07月01日		否
李遥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29日		否
李遥	厦门牧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5日		否
李遥	常州点绿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7月21日		否
李遥	北京威斯特曼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13日		否
陈赞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6日		否
陈赞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02日		否
陈赞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18日		否
宗韬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宗韬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20日		否
宗韬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13日		否
宗韬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07日		否
黄兴刚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1年09月02日		否
黄兴刚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11月30日		否
黄兴刚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06月16日		否
朱卫兵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05月26日		否
朱伟青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6月05日		是
高允斌	江苏国瑞兴光税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7年02月16日		是
高允斌	江苏天赋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24日		否
高允斌	天赋国瑞兴光（江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2007年02月16日		是
高允斌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30日		是
高允斌	南京沃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31日		是
高允斌	上海云讯财务咨询服务中心	主任	2014年04月28日		是
高允斌	江苏安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1月19日		否
俞汉青	中节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25日		是
俞汉青	江苏环保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30日		是

	产业技术研究院 股份公司		日		
朱孔阳	江苏常晋律师事 务所	主任、律师	2007年01月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由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的报酬数额与奖励方式，确定薪酬方案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报酬决策程序：由监事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与薪酬分配政策提出监事报酬方案，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由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与薪酬分配政策提出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方案,结合其工作能力、绩效、岗位职责进行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李月中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113.81	否
宗韬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11.08	否
朱卫兵	监事	男	52	现任	78.35	否
朱敏	董事会秘书	女	47	离任	69.32	否
朱伟青	监事	男	42	现任	84.44	否
浦燕新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5	离任	125.82	否
张进锋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96.83	否
常燕青	副总经理	男	62	离任	81.63	否
李遥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3	现任	89.03	否
黄兴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7.19	否
邵军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95.78	否
赵旦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2.98	否
吴海锁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2.98	否
付铁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2.98	否
何健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74.1	否
陈赟	监事	男	46	现任	53.17	否
王亚东	董事	男	41	现任	72.35	否

高允斌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17	否
俞汉青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17	否
朱孔阳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17	否
杨刚	董事会秘书	男	36	现任	42.74	否
合计	--	--	--	--	1,287.09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4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共计 24 个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合计额度为 3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额度为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p>

			<p><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2 个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5 个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 个议案：《关于取消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2 个议案：《关于选举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3,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民</p>

			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4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2 个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子公司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20,000 万元的保函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7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2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44,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变更前次银行贷款担保事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 个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3 个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敞口额度为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2 个议案：《关于暂不向下修正“维尔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5,000 万元的

			<p>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 4,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2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14,2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48,9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 48,2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月中	9	9	0	0	0	否	1
宗韬	9	9	0	0	0	否	1
李遥	9	9	0	0	0	否	1
王亚东	9	9	0	0	0	否	1
黄兴刚	9	9	0	0	0	否	1
张进锋	5	1	4	0	0	否	0
浦燕新	4	0	4	0	0	否	0
高允斌	5	0	5	0	0	否	0
俞汉青	5	0	5	0	0	否	0
朱孔阳	5	0	5	0	0	否	0
付铁	4	0	4	0	0	否	0
赵旦	4	0	4	0	0	否	0
吴海锁	4	0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履行董事职责，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月中、赵旦、付铁	3	2022年04月14日	1、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3、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2022年04月26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2022年05月13日	审议《关于公司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询问本次交易背景，并提出了有关意见，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审计委员会	高允斌、李月中、朱孔阳	2	2022年08月24日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2022年10月21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月中、赵旦、付铁	1	2022年05月13日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薪酬机制	无
提名委员会	李月中、吴海锁、赵旦	1	2022年05月13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本次会议议案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人员架构与相关机制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56
-------------------	-----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96
销售人员	128
技术人员	477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123
管理及其他职能部门人员	327
研发人员	261
运营人员	742
合计	2,4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硕士	171
本科	756
大专及以下	1,471
合计	2,406

2、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所处行业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和岗位职责情况，对比同行业公司、参考同地区，制定了差别化的薪酬政策，并根据有关政策及市场情况的变化及时进行调整，体现薪酬的公平效应和激励效应，从而有效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归属感。员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等。

3、培训计划

公司一向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不断完善和优化培训机制，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进步发展。公司将持续推进公司骨干人员锻炼与培养，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提高公司员工业务技能。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培训体系，推出线上培训平台，培育内训讲师，为员工提供了更为丰富的培训课程，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水平，全面促进员工职业发展，也为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81,70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4,847,509.0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执行现金分红。

2022年5月31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781,587,6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78,158,762元。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22年6月，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内，自2021年12月31日至权益分派实施申请日期间共计转股270股，公司总股本因转股由781,587,620股增至781,587,890股。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81,587,8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99999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2022年6月16日实施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并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完成。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决策程序、分红比例以及完善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已于2022年6月完成了权益分派的实施。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项》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和要求，在《公司章程》对分红有关条款做出规定。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70,148,69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8,507,434.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9,634,326.5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8,141,761.1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定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81,588,507 股，扣减截至董事会审议本预案日回购证券专户中的股份 11,439,815 股后的股份数，即以 770,148,6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 38,507,434.60 元（含税）。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修订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内部管控，优化了业务结构和管理流程，同时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及有效评价，持续改进及优化各项重要业务流程，及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运行机制，提高了管理层的经营风险防范意识，提升了公司的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根据以下情况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重大缺陷认定标准：①管理层存在舞弊、违规；②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③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 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③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一般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③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④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失误或违反公司决制措施；② 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③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根据以下情况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③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④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失误或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公司经济损失；⑤其他可能导致公司偏离预期控制目标的缺陷</p>
定量标准	<p>当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或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2%，认定为重大缺陷；当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但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3%，或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2%但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3%时，或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p>	<p>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致</p>

	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属于环保治理行业，行业内的法律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公司主要从事渗滤液处理、餐厨垃圾处置、废水处理等业务。上述业务中，主要遵循的行业标准包括《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规范》、《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T50050-2017)》、《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GB/T1992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3-9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79-1996》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许可，有关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仁和惠明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50mg/L	GB16889-2008表二标准	120t	250t/a	无
仁和惠明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10mg/L	GB16889-2008表二标准	1.6t	3.3t/a	无
仁和惠明	废水	总磷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0.5mg/L	GB16889-2008表二标准	0.166t	0.396t/a	无
仁和惠明	废水	总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30mg/L	GB16889-2008表二标准	80t	160t/a	无
仁和惠	废水	SS	直接排	1	厂区后	≤1mg/L	GB16889	1.2t	3.96t/a	无

明			放		门口		-2008 表二标准			
仁和惠明	废水	BOD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1mg/L	GB16889-2008 表二标准	1.1t	3.3t/a	无
仁和惠明	废水	色度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30mg/L	GB16889-2008 表二标准	/	/	无
仁和惠明	废水	PH	直接排放	1	厂区后门口	6-9	GB16889-2008 表二标准	/	/	无
敦化中能	废气	二氧化硫	稳定连续排放	1	烟气净化系统尾部1个烟囱排放口	小时均值不超过 100mg/m ³	烟气执行标准 GB18485-2014	15.3524t	<78.456t/a	无
敦化中能	废气	氮氧化物	稳定连续排放	1	烟气净化系统尾部1个烟囱排放口	小时均值不超过 300mg/m ³	烟气执行标准 GB18485-2014	80.4732t	<127.459t/a	无
敦化中能	废气	颗粒物	稳定连续排放	1	烟气净化系统尾部1个烟囱排放口	小时均值不超过 30mg/m ³	烟气执行标准 GB18485-2014	1.3816t	<29.26t/a	无
敦化中能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渗沥液处理系统清液池末端1个清水排放口	≤50mg/L	废水执行标准 GB18918-2002	0.0702t	<2.13t/a	无
敦化中能	废水	氨氮	间歇排放	1	渗沥液处理系统清液池末端1个清水排放口	≤5mg/L	废水执行标准 GB18918-2002	0.0003t	<0.21t/a	无
敦化中能	废气	一氧化碳	稳定连续排放	1	烟气净化系统尾部1个烟囱排放口	小时均值不超过 100mg/m ³	烟气执行标准 GB18485-2014	/	/	无
敦化中能	废气	氯化氢	稳定连续排放	1	烟气净化系统尾部1个烟囱排放口	小时均值不超过 60mg/m ³	烟气执行标准 GB18485-2014	/	/	无
敦化中能	废水	总磷	间歇排放	1	渗沥液处理系统清液	≤0.5mg/L	废水执行标准 GB18918	/	/	无

					池末端 1 个清 水排放 口		-2002			
敦化中 能	废水	PH	间歇排 放	1	渗沥液 处理系 统清液 池末端 1 个清 水排放 口	6-9	废水执 行标准 GB18918 -2002	/	/	无
常州大 维	废水	COD	间接排 放	1	厂区西 南角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及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3 1962- 2015) 表 1B 级标准	0.65402 8t	/	无
常州大 维	废水	氨氮	间接排 放	1	厂区西 南角	≤3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及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3 1962- 2015) 表 1B 级标准	0.1666t	/	无
常州大 维	废水	总磷	间接排 放	1	厂区西 南角	≤8mg/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0.00117 5t	/	无

							表 4 中 三级标 准及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3 1962- 2015) 表 1B 级标准			
常州大 维	废水	悬浮物	间接排 放	1	厂区西 南角	≤4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及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3 1962- 2015) 表 1B 级标准	0.02334 6t	/	无
常州大 维	废水	PH	间接排 放	1	厂区西 南角	6-9(无 量纲)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及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3 1962- 2015) 表 1B 级标准	/	/	无
常州大 维	废气	铅及其 化合物	有组织 排放	1	厂区南 侧	0.5mg/N m3	《危险 废物焚 烧污染 物控制 标准》	0.00044 4t	/	无

							(GB18484-2020)表 3 中相应标准			
常州大维	废气	二噁英类 (10-9 吨)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5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中相应标准	13.688818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1(无量纲)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中相应标准	/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10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中相应标准	0.524097t	13.25t/a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05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中相应标准	0.000055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一氧化碳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10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1.367762t	/	无

							表 3 中相应标准			
常州大维	废气	氯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6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相应标准	0.683189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铬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5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相应标准	0.002419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2.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相应标准	0.003107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砷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5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相应标准	0.000149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镉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05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相应标准	0.000003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铊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0.05mg/ 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8484-2020)表3中相应标准	0.00008 2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3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8484-2020)表3中相应标准	0.24496 8t	8.28t/a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300mg/N 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8484-2020)表3中相应标准	10.742t	52.99t/ a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氟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南侧	4.0mg/N 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8484-2020)表3中相应标准	0.02626 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氨(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及表2标准	0.39434 2t	/	无
常州大维	废气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0.00188 2t	/	无

							(GB14554-93)表1 二级新改扩建及表2 标准			
常州大维	废气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二级新改扩建及表2 标准	/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上述渗滤液项目采用 MBR 的处理方式，以活性污泥生化处理+超滤、纳滤、反渗透膜处理为主体工艺，对渗滤液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水按照 GB16889-2008 表 2 标准进行排放。而垃圾焚烧项目中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_x、HCL、NO_x、二噁英类等，项目中的烟气采取“炉内喷尿素（SNCR）+半干法（石灰浆）+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器”组成的烟气净化系统进行处理，烟气经净化处理后排放浓度有效得到控制，符合相关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仁和惠明环保已于 2020 年针对该项目编制了《浏阳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

2、敦化中能的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并于 2021 年 3 月备案。

3、常州大维环境已于 2020 年针对该项目编制了《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仁和惠明环保已制定《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目前其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

2、敦化中能已制定《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目前其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

3、常州大维环境已制定《环境监测方案及备案意见》，目前其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作为专业从事环保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已缴纳环境保护税。公司及其子公司按要求进行了环保投入。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上述项目的有关排污信息、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等有关信息均已在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登记备案，有关环保部门对其排污情况进行在线监测。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响应政府号召，遵守法律和规定，保护环境，提供就业岗位、缴纳税收，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在合法合规召开股东大会的过程中，平等对待所有股东，通过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慎重考虑股东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从广大股东的根本利益出发作出决策。公司还通过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公司网站及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和方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努力克服外部环境影响，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积极为各类人才提供就业机会，努力稳定就业岗位。公司始终关注人才发展，尊重员工人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工会法》的要求，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积极完善薪酬、福利、绩效考核体系，为其自我价值的实现提供保障，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不断增强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长期以来，公司秉承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与客户及供应商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力求与供应商、客户共同发展。对于客户，公司坚持以客为本，重视研发投入、持续创新及售后服务，努力为客户提供高性

价比的工程技术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在供应商方面，公司在集团内不断建立健全供应商管理体系，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切实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4、环境保护

公司作为环保行业的一员，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环保要求，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工艺水平，提升公司垃圾处置效率，经过多年经营实践，公司获得了良好的社会口碑，树立了极具自身特色和竞争力的品牌形象，受到业内广泛的认可和赞誉。公司还在经营过程中落实各项社会责任，并努力形成示范效应，力求为环保治理、社会和谐发展做出自己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蔡昌达、蔡卓宁	其他	与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维尔利认可的《劳动合同》并在杭能环境的持续任职期限不少于五个自然年；在前述任职期限届满离职后，其承诺在两个自然年内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从事任何与维尔利或杭能环境存在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或在从事该类竞争业务的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如违反前述持续任职承诺或竞业禁止承诺，则其应在相关违反事项发生后的十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全部现金对价的 20%。	2014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蔡昌达、蔡卓宁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14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蔡昌达、蔡卓宁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在作为维尔利关联方期间，蔡昌达和蔡卓宁确保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	2014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将尽量减少并避免与维尔利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协议，以及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维尔利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包玉忠;陈卫祖;单芳;杜锦华;顾晓红;郭媛媛;季林红;李崇刚;钱建峰;唐亮芬;夏永毅;徐严开;徐燕;徐瑛;杨猛;叶超;俞兵;张菊慧;张群慧;陈正昌;戴利华;黄宝兰;黄美如;雷学云;李为敏;林健;缪志华;孙罡;薛文波;杨文杰;殷久顺;曾红兵;张炳云;张贵德;张剑侠;张林;朱国富;朱志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12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月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6年12月1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月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避免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2011年03月04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试运行销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实现收入扣除成本之后的净收益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

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上述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 3 家二级子公司：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本年新设 5 家三级子公司：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设 1 家四级子公司：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詹军、严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詹军 1 年、严卫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公司及子公司诉有关方支付有关工程款	3,708.69	否	部分结案或调解,部分尚在审理中	相关方支付公司或子公司工程款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重大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其他方诉公司及子公司有关合同纠纷	35,642.65	形成预计负债 1,145.12 万元	部分结案或调解,部分尚在审理中	各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履行义务	按有关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北京威斯特曼科技有限公司、苏守强、陈正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威斯特曼、苏守强及陈正道持有的北京宝旺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23,250.00 万元。公司董事李遥先生持有北京威斯特曼 100% 的股权，因此北京威斯特曼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董事李遥先生为本次交易的关联自然人，同时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月中与李遥为父子关系，亦为此次交易的关联自然人，上述议案关联董事李遥先生、李月中先生回避表决。后因保荐机构部分尽调核查工作无法开展，该项交易部分事项尚需保荐机构进一步核查并出具相关意见。

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取消了该议案并取消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深证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05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0日	11,900	2017年07月22日	9,86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期限十五年	否	是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	2018年03月12日	8,000	2018年03月26日	7,3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	否	是

限公司								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4日	5,000	2017年07月13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担保期限为八年	否	是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7日	5,000	2021年05月20日	1,457.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6日	2,400	2022年04月18日	2,3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期限为十年	否	是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9日	5,000	2019年01月1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14日	5,000	2019年06月25日	4,298.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7日	4,950	2022年10月24日	53.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8,000	2021年10月27日	4,283.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否	是

								日后三年止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7日	7,900	2019年09月25日	4,32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6,300	2021年11月08日	41.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3,000	2022年01月14日	4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3,000	2022年01月0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6日	6,000	2022年04月2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4日	12,392.03	2020年03月30日	7,491.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常州维	2021年	11,000	2021年	10,400	连带责	无	无	自担保	否	是

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01月18日		02月07日		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9日	1,014.25	2021年05月29日	1,014.25	一般保证	无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期限为两年自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算	否	是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5日	1,796.66	2021年11月11日	799.4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7日	8,000	2022年06月30日	7,749.7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2,400	2021年12月31日	1,890.4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7日	1,000	2022年06月2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7日	1,000	2022年06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否	是

								后三年止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3,000	2022年04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5,000	2022年04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6日	6,000	2022年11月01日	2,018.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9日	1,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9日	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9日	6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南京都	2022年	898.3	2022年	898.3	连带责	无	无	自担保	否	是

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08月25日		08月26日		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4,000	2022年08月2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7,000	2022年09月19日	3,614.8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1,348.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9,644.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8,051.1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0,970.2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1,348.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9,644.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48,051.1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0,970.28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7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的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4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2022 年 10 月 24 日、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528,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94 %，成交总金额为 19,634,326.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 4.6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12 元/股。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94,235	2.32%				- 12,670,132	- 12,670,132	5,424,103	0.6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094,235	2.32%				- 12,670,132	- 12,670,132	5,424,103	0.6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94,235	2.32%				- 12,670,132	- 12,670,132	5,424,103	0.6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3,493,385	97.68%				12,671,019	12,671,019	776,164,404	99.31%
1、人民币普通股	763,493,385	97.68%				12,671,019	12,671,019	776,164,404	99.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81,587,620	100.00%				887	887	781,588,507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6月，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换届，董事及高管人员变动，按照规则离任董事高管持有的股份在离任期满后转为流通股，相应地限售股减少12,670,132股。

2、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报告期内公司共转股887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本变动后，2021年每股净收益为0.24元，每股净资产5.60元/股，无重大变化。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进锋	1,360,800	0	0	1,360,800	董监高股份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宗韬	2,493,658	0	0	2,493,658	董监高股份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朱敏	326,592	0	326,592	0	不适用	2022年12月13日
浦燕新	5,039,131	0	5,039,131	0	不适用	2022年12月13日
周丽焯	2,881,275	0	2,881,275	0	不适用	2022年12月23日
蒋国良	4,423,134	0	4,423,134	0	不适用	2022年12月23日
朱卫兵	1,569,645	0	0	1,569,645	董监高股份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合计	18,094,235	0	12,670,132	5,424,10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6月，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换届，董事及高管人员变动，按照规则离任董事高管持有的股份在离任期满后转为流通股，相应地限售股减少 12,670,132 股。

2、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报告期内公司共转股 887 股。

由于上述事项，公司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发生变化。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6%	275,572,256.00	0	0	275,572,256.00	质押		167,979,898.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	国有法人	4.24%	33,120,000.00	0	0	33,120,000.00			

份有限公司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5%	27,000,000.00	0	0	27,000,000.0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46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6%	21,600,000.00	0	0	21,600,000.00		
陈卫祖	境内自然人	2.00%	15,594,623.00	0	0	15,594,623.00	冻结	15,594,623.00
蔡昌达	境内自然人	0.96%	7,533,194.00	0	0	7,533,194.00		
浦燕新	境内自然人	0.84%	6,578,841.00	-140000	0	6,578,841.00		
蒋国良	境内自然人	0.75%	5,897,512.00	0	0	5,897,512.00		
刘建军	境内自然人	0.74%	5,753,900.00	0	0	5,753,900.00		
杨文杰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5,688,033.00	0	0	5,688,033.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75,572,2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572,256.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20,000.00				
常州产业投资	27,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00				

集团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基金 —民生银行— 泰达宏利价值 成长定向增发 460 号资产 管理计划	2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00
陈卫祖	15,594,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94,623.00
蔡昌达	7,533,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7,533,194.00
浦燕新	6,578,841.00	人民币普通股	6,578,841.00
蒋国良	5,897,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5,897,512.00
刘建军	5,75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3,900.00
杨文杰	5,688,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5,688,03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226,972,256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8,6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5,572,256 股。股东杨文杰通过普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558,033.00 股，通过开源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3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688,033 股。股东刘建军普通账户持有 4,791,900.0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2,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753,9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李月中	2005 年 02 月 28 日	91320411770519757Q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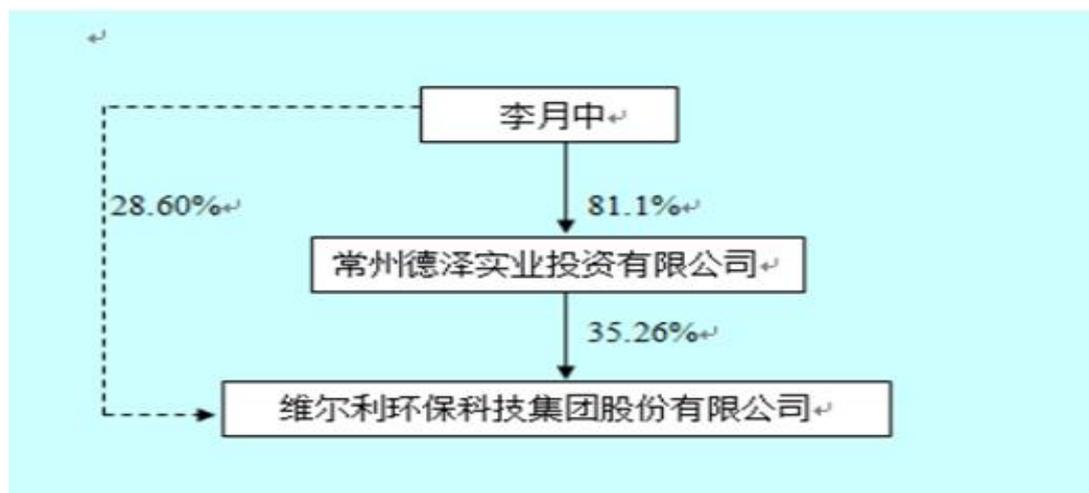
			留权
李月中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10 月 24 日	根据回购金额上限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约 1562.50 万股	2.00%	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4,528,875	0.00%
------------------	-------------------------------	-------	----------------------------------	----------------------------	-------------------	-----------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528,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94%，成交总金额为 19,634,326.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 4.6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12 元/股。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可转换公司债券	维尔转债	123049	2020年04月13日	2020年04月13日	2026年04月12日	916,982,000.00	第一年0.50%、第二年0.8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利息。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8层	叶胜平 严卫	杨凌	025-83261253

		上海市浦东新区 浦东南路 500 号 32 楼			
--	--	-------------------------------	--	--	--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 使用的整改情 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 明书承诺的用 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 致
可转换公司债 券	917,238,700. 00	766,171,409. 96	151,937,879. 75	无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七、投资状况分析”之“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14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尔转债信用等级为AA-，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172,387 张可转债，并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深交所上市，初始转股价格为 7.58 元/股。

(2)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实施了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783,784,9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根据上述方案，维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4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生效。

(3)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81,586,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999997 元（含税）。根据上述方案，维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生效。

(4)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81,587,8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999999 元（含税）。根据上述方案，维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2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维尔转债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4 月 12 日	9,172,387	917,238,700.00	256,700.00	34,297	0.01%	916,982,000.00	99.97%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	其他	656,149	65,614,900.00	7.16%

	基金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9,382	27,938,200.00	3.05%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7,666	27,766,600.00	3.03%
4	富国富益进取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11,091	21,109,100.00	2.30%
5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致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033	20,603,300.00	2.25%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430	19,843,000.00	2.16%
7	易方达稳健回报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94,104	19,410,400.00	2.12%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9,439	17,943,900.00	1.96%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6,939	17,693,900.00	1.93%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600	16,660,000.00	1.82%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及相关指标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2年6月14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尔转债信用等级为AA-，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37	1.42	-3.52%
资产负债率	59.96%	57.56%	2.40%
速动比率	0.89	0.95	-6.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6,577.87	16,442.91	-383.2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50%	17.44%	-19.94%
利息保障倍数	-2.4	2.33	-203.0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9	4.40	-61.5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61	4.44	-113.7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3SHAA1B0089
注册会计师姓名	詹军、严卫

审计报告正文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尔利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维尔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工程收入的确认	
维尔利公司 2022 年度的环保工程收入 57,556.84 万元，是重要绩效指标之一。环保工程收入按照收入准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一测试有关收入循环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p>则要求在一定期间内根据合同履行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识别合同履行义务、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确定合同履行进度，均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故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查阅重要合同，了解合同履行义务控制权转移的重要约定，判断收入确认方式的合理性； —分析已完工项目总成本与预计项目总成本的情况，分析复核环保工程合同各期的毛利率情况，评估管理层对工程项目履约进度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抽样复核计算准确性； —抽样实地查看工程施工现场，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工程项目成本投入情况，并与账面记录进行对比。</p>
<p>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维尔利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84,919.98 万元，坏账准备账面余额为 38,571.86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故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了解维尔利公司应收账款相关的内控流程，测试关键控制执行有效性； —评估维尔利公司所采用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过程； —分析比较维尔利公司本年度及过去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情况，判断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结合应收账款回函情况及期后回款情况，与管理层讨论应收账款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p>
<p>1. 商誉减值</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维尔利公司历次并购时形成商誉合计 105,139.67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账面余额 25,100.23 万元。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涉及管理层的判断，故列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了解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流程和控制； —评价管理层向外聘专家提供数据的准确性及相关性；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方法、资产组划分的合理性； —评价管理层采用估值模型中关键假设的适当性及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 —将资产组预计可回收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基础数据与历史数据及其他支持性证据进行核对，并考虑合理性； —基于我们对事实和情况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可回收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运用的重大估计和判断的合理性。 —借助专家复核管理层外聘专家商誉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及价值结果的合理性。</p>

4、其他信息

维尔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维尔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维尔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维尔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维尔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维尔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维尔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维尔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536,432.80	1,116,656,113.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550,500.00	260,678,888.89
衍生金融资产	6,892,800.00	30,036,800.00

应收票据	220,180,001.97	220,641,925.57
应收账款	1,463,481,228.77	1,768,352,313.06
应收款项融资	35,397,558.05	29,462,641.00
预付款项	86,207,665.01	112,615,08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3,400,371.92	184,636,630.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7,771,912.73	750,592,181.64
合同资产	1,034,694,160.05	1,228,978,391.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4,600.00	1,506,9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2,832,261.39	297,249,833.21
流动资产合计	5,235,949,492.69	6,001,407,709.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91,700.00	7,461,05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8,549,118.12	400,783,418.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904,682.15	56,870,542.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0,999,340.28	444,590,670.11
在建工程	354,688,708.27	841,962,611.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36,025.41	1,637,916.92
无形资产	2,134,046,841.68	1,836,547,527.74
开发支出		
商誉	800,394,388.81	973,214,960.80
长期待摊费用	26,298,628.30	25,865,66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467,272.45	62,338,32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9,776,705.47	4,651,272,685.56
资产总计	9,905,726,198.16	10,652,680,394.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5,517,300.90	1,240,616,361.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0,852,849.64	301,822,698.55
应付账款	1,197,333,198.33	1,525,557,628.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6,680,582.62	224,789,412.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595,169.65	29,728,168.94
应交税费	170,756,654.41	243,547,189.87
其他应付款	83,349,175.26	91,038,052.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494,628.60	397,777,826.12
其他流动负债	179,559,557.84	177,128,852.98
流动负债合计	3,813,139,117.25	4,232,006,191.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9,839,214.45	705,033,355.74
应付债券	846,293,719.99	811,495,851.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97,344.00	1,907,347.24
长期应付款	120,000,100.00	159,092,014.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683,763.68	23,024,514.31
递延收益	201,849,357.41	198,641,22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6,763,499.53	1,899,194,304.33
负债合计	5,939,902,616.78	6,131,200,49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1,588,507.00	781,587,6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1,451,161.83	2,277,318,201.76
减：库存股	4,528,875.00	

其他综合收益	1,446,682.85	-391,231.80
专项储备	863,277.06	
盈余公积	112,774,095.51	110,370,206.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5,348,121.86	1,215,510,00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8,942,971.11	4,384,394,803.53
少数股东权益	126,880,610.27	137,085,095.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5,823,581.38	4,521,479,89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05,726,198.16	10,652,680,394.66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585,806.14	665,667,512.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420,611.11	240,613,972.22
衍生金融资产	6,892,800.00	30,036,800.00
应收票据	195,991,411.19	102,008,723.12
应收账款	672,454,711.47	971,405,845.66
应收款项融资	36,395,833.60	32,515,430.00
预付款项	43,741,436.47	60,741,179.75
其他应收款	1,095,806,582.99	825,352,007.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2,500,000.00	19,340,000.00
存货	512,563,719.01	464,756,194.39
合同资产	627,076,587.71	664,227,488.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898,788.98	108,775,776.56
流动资产合计	3,905,828,288.67	4,166,100,930.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97,493,059.41	3,081,603,73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07,940.00	6,573,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3,968,339.05	222,263,944.81
在建工程	278,208,347.83	142,715,858.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1,740.27	1,637,916.92

无形资产	100,911,695.14	153,939,144.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49,572.71	7,196,32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323,089.30	16,580,28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0,843,783.71	3,632,511,007.66
资产总计	7,766,672,072.38	7,798,611,93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702,882.25	984,063,90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2,122,850.06	189,745,018.75
应付账款	750,286,293.43	1,023,958,050.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8,407,908.89	120,976,371.59
应付职工薪酬	12,862,386.51	9,759,499.89
应交税费	59,025,692.86	85,453,588.48
其他应付款	218,585,410.20	186,140,79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190,115.29	3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7,963,465.19	60,608,723.12
流动负债合计	2,753,147,004.68	2,973,705,953.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2,913,300.00	187,577,763.87
应付债券	846,293,719.99	811,495,851.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07,347.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833,872.29	17,815,645.21
递延收益	16,951,715.99	16,569,269.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6,992,608.27	1,035,365,877.58
负债合计	4,050,139,612.95	4,009,071,831.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1,588,507.00	781,587,6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3,226,519.31	2,288,450,126.76
减：库存股	4,528,87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63,277.06	
盈余公积	112,725,797.48	110,321,908.64
未分配利润	552,657,233.58	609,180,451.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6,532,459.43	3,789,540,10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66,672,072.38	7,798,611,938.3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84,913,835.88	3,206,605,373.32
其中：营业收入	2,084,913,835.88	3,206,605,373.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47,379,841.66	2,957,766,548.26
其中：营业成本	1,726,672,895.06	2,337,324,963.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35,027.36	11,185,198.24
销售费用	154,443,036.30	148,454,326.86
管理费用	233,475,912.95	221,284,675.79
研发费用	91,523,061.63	116,859,119.81
财务费用	133,029,908.36	122,658,264.23
其中：利息费用	138,613,817.56	128,023,612.25
利息收入	6,697,094.33	10,008,108.92
加：其他收益	41,255,208.80	32,447,647.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66,360.39	8,912,405.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23,658.33	3,049,893.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44,000.00	-3,286,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749,067.84	-88,341,974.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4,193,409.76	-8,181,083.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185.92	382,862.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982,728.27	190,772,483.28
加：营业外收入	7,743,282.87	15,215,058.64
减：营业外支出	17,660,029.98	3,593,491.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2,899,475.38	202,394,050.27
减：所得税费用	-47,583,833.22	14,591,870.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315,642.16	187,802,179.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315,642.16	187,802,179.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599,778.43	191,478,344.71
2.少数股东损益	-15,715,863.73	-3,676,165.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7,914.65	-5,093,320.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7,914.65	-5,093,320.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7,914.65	-5,093,320.6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7,914.65	-5,093,320.6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477,727.51	182,708,85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447,761,863.78	186,385,024.02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15,863.73	-3,676,165.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1,395,306.56	1,942,032,820.06
减：营业成本	804,476,495.92	1,565,415,058.66
税金及附加	1,998,799.65	2,720,645.76
销售费用	57,303,333.98	60,680,240.24
管理费用	114,805,093.14	113,950,855.67
研发费用	51,005,055.92	65,487,420.72
财务费用	91,095,230.85	94,384,485.57
其中：利息费用	96,196,805.87	96,023,236.03
利息收入	6,124,956.12	6,892,325.14
加：其他收益	24,266,357.27	23,106,347.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517,952.12	68,128,679.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77,171.24	15,183,044.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44,000.00	-3,286,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424,375.02	-18,647,831.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08,963.12	829,67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43.69	-191,154.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89,275.34	109,333,629.20
加：营业外收入	2,994,911.56	3,118,384.01
减：营业外支出	287,525.04	341,088.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81,888.82	112,110,924.32
减：所得税费用	-51,120,777.26	1,366,523.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38,888.44	110,744,400.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38,888.44	110,744,400.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38,888.44	110,744,400.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0,424,003.60	2,830,708,622.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379,507.43	16,016,68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00,218.22	66,128,53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9,003,729.25	2,912,853,842.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8,559,595.36	1,894,660,738.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546,455.84	363,369,93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559,925.67	155,507,67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282,628.10	165,226,12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948,604.97	2,578,764,47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5,124.28	334,089,37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23,617.84	11,914,78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7,457.57	987,715.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447,457.34	1,185,532,71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948,532.75	1,199,435,215.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489,377.77	574,457,36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56,147.32	93,844,306.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75,000.00	3,643,906.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300,000.00	78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320,525.09	1,454,945,58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71,992.34	-255,510,36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90,000.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190,0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3,502,391.88	1,775,128,964.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88,367.31	129,736,34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580,759.19	1,906,865,31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0,631,799.87	1,317,370,915.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121,262.70	170,396,674.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08,579.22	181,688,19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761,641.79	1,669,455,78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0,882.60	237,409,52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1,885.60	-1,832,745.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545,865.06	314,155,781.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900,669.04	580,744,88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354,803.98	894,900,669.0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2,655,339.29	1,764,510,270.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23,421.12	11,946,030.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84,557.42	296,000,29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963,317.83	2,072,456,59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0,074,297.25	1,282,336,284.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350,221.65	163,166,480.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91,878.37	84,539,984.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498,596.98	480,279,77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214,994.25	2,010,322,52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1,676.42	62,134,070.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49,088.15	37,060,10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130,939.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00,000.00	1,143,383,59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177,088.15	1,180,574,63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127,018.63	140,881,46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040,170.00	127,544,306.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300,000.00	78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467,188.63	1,051,425,76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0,100.48	129,148,87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7,700,000.00	1,157,406,614.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34,392.13	60,884,38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8,234,392.13	1,218,290,995.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9,933,039.96	959,936,26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248,906.88	138,414,448.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57,474.90	119,683,07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439,421.74	1,218,033,78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05,029.61	257,206.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46,806.51	191,540,33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167,668.94	329,627,33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420,862.43	521,167,668.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781,				2,27		-		110,		1,21		4,37	137,	4,51

上年期末余额	587,620.00				7,318,201.76		391,231.80		370,206.67		0,282,535.16		9,167,331.79	085,095.27	6,252,42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5,227,471.74		5,227,471.74		5,227,471.74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1,587,620.00				2,277,318,201.76		-391,231.80		110,370,206.67		1,215,510,006.90		4,384,394,803.53	137,085,095.27	4,521,479,89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00				-15,867,039.93	4,528,875.00	1,837,914.65	863,277.06	2,403,888.84		530,161,885.04		545,451,832.42	-10,204,485.00	555,656,31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7,914.65				449,599,778.43		447,761,863.78	-15,715,863.73	463,477,72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7.00				-15,223,607.45	4,528,875.00							19,751,595.45	4,867,946.25	-14,883,649.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67,946.25	4,867,946.25
2. 其他															

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87.00				- 15,223,607.45	4,528,875.00							- 19,751,595.45	- 19,751,595.45
(三) 利润分配								2,403,888.84		- 80,562,106.61			- 78,158,217.77	- 78,158,217.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3,888.84		- 2,403,888.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78,158,217.77			- 78,158,217.77	- 78,158,217.7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63,277.06					863,277.06		863,277.06
1. 本期提取								6,704,842.08					6,704,842.08		6,704,842.08
2. 本期使用								5,841,565.02					5,841,565.02		5,841,565.02
(六) 其他					-643,432.48								-643,432.48	643,432.4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1,588,507.00				2,261,451,161.83	4,528,875.00	1,446,682.85	863,277,060	112,774,095.51		685,348,121.86		3,838,942,971.11	126,880,610.27	3,965,823,581.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81, 584, 171. 00				2,27 6,35 5,44 7.85		4,70 2,08 8.89		99,2 95,7 66.6 2		1,11 3,26 4,27 4.62		4,27 5,20 1,74 8.98	134, 112, 532. 61	4,40 9,31 4,28 1.59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781, 584, 171. 00				2,27 6,35 5,44 7.85		4,70 2,08 8.89		99,2 95,7 66.6 2		1,11 3,26 4,27 4.62		4,27 5,20 1,74 8.98	134, 112, 532. 61	4,40 9,31 4,28 1.5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3,44 9.00				962, 753. 91		- 5,09 3,32 0.69		11,0 74,4 40.0 5		97,0 18,2 60.5 4		103, 965, 582. 81	2,97 2,56 2.66	106, 938, 145. 47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5,09 3,32 0.69				186, 250, 872. 97		181, 157, 552. 28	- 3,67 6,16 5.09	177, 481, 387. 1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3,44 9.00				18,6 99.0 9								22,1 48.0 9	7,59 2,78 2.57	7,61 4,93 0.66
1.														7,59	7,59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82.57	2,782.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49.00				18,699.09								22,148.09	22,148.09
(三) 利润分配								11,074,440.05		-89,232.612.43			-78,158,172.38	-78,158,172.3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74,440.05		-11,074,440.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158,172.38			-78,158,172.38	-78,158,172.3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44,054.82							944,054.82	-	944,054.82	
四、	781,				2,27		-		110,		1,21		4,37	137,	4,51

本期期末余额	587,620.00				7,318,201.76		391,231.80		370,206.67		0,282,535.16		9,167,331.79	085,095.27	6,252,427.06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1,587,620.00				2,288,450,126.76				110,321,908.64	609,180,451.75		3,789,540,10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1,587,620.00				2,288,450,126.76				110,321,908.64	609,180,451.75		3,789,540,10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00				-15,223,607.45	4,528,875.00		863,277.06	2,403,888.84	-56,523,218.17		-73,007,64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38,888.44		24,038,888.44
（二）所有者投入	887.00				-15,223,607.45	4,528,875.00						-19,751,595.45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87.00				-15,223,607.45	4,528,875.00						-19,751,595.45
(三) 利润分配								2,403,888.84	-80,562,106.61			-78,158,217.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3,888.84	-2,403,888.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158,217.77			-78,158,217.7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63,277.06				863,277.06
1. 本期提取								5,659,800.37				5,659,800.37
2. 本期使用								4,796,523.32				4,796,523.3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81,588,507.00				2,273,226,519.31	4,528,875.00		863,277.06	112,725,797.48	552,657,233.58		3,716,532,459.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1,584,171.00				2,288,431,427.67				99,247,468.59	587,668,663.71		3,756,931,730.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1,584,171.00				2,288,431,427.67				99,247,468.59	587,668,663.71		3,756,931,73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49.00				18,699.09				11,074,440.05	21,511,788.04		32,608,37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744,400.47		110,744,40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49.00				18,699.09							22,148.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49.00				18,699.09							22,148.09
(三) 利润分配									11,074,440.05	-89,232,612.43		-78,158,172.3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74,440.05	-11,074,440.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158,172.38		-78,158,172.3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1,587,620.00				2,288,450,126.76				110,321,908.64	609,180,451.75		3,789,540,107.15

三、公司基本情况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维尔利环境工程（常州）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1]265 号”《关于核准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在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维尔利”，股票代码：300190。本公司注册地为常州市汉江路156号，总部办公地址为常州市汉江路156号。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424,103.00	0.69%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5,424,103.00	0.6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6,164,404.00	99.31%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776,164,404.00	99.31%
三、股份总数	781,588,507.00	1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5.26%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月中先生控制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属环保行业，主要从事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环保设备的设计、集成、制造（限分支机构）、销售、研发、加工和维修；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系统控制软件的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运营；光伏发电和电能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主要产品为环保设备，主要提供劳务为环保工程的安装、调试和运营。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1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2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3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4	乐东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5	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
6	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7	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8	贵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9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10	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	3
11	巴马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3
12	合阳汇恒华天环保有限公司	3
13	滕州汇滕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
14	古藺汇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15	益阳市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3
16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
17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
18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
19	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3
20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
21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22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23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24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
25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
26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3
27	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
28	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
29	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30	桐庐沙湾畈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
31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
32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2
33	欧洲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34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35	维尔利环境服务（泰国）有限公司	3
36	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	3
37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38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39	东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40	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41	铜仁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42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43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
44	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
45	常州维尔利德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
46	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47	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48	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
49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50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
51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
52	南京都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53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
54	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55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
56	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
57	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58	绍兴启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
59	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
60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
61	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3
62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
63	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
64	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 3 家二级子公司：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本年新设 5 家三级子公司：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设 1 家四级子公司：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合同资产和收入成本的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

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A.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B.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入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均简化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损益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12 个月，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12 个月，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

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10、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减值的确定原则参见“四、9.（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11、应收账款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5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前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减值的确定原则参见“四、9.（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交易对象、账龄等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1）单项认定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认定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基本确定能收回或回收风险极小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行业及前瞻性等信息，运用以账龄表为基础的减值计算模型，以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根据前瞻性资料估计并予以调整，计算出预期损失率，作为组合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比例。

采用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7-12 个月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四、9.（6）金融资产减值”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确认标准以及核算方法，参见四、11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参见“四、9.（6）金融资产减值”。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以外，本集团基于其他应收款的交易对象关系、款项性质等共同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无法按相关合同条款收回款项外，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采用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采用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致，见附注四、11（2）。

14、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原材料、在产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在报表中列示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实验生产设备、交通工具、电子及办公设备和节能服务项目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实验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交通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节能服务项目资产	年限平均法	项目受益期	0	-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BOT 项目）、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专利技术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按特许经营框架协议规定的项目特许期（含建设期）减去建设期后的期限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研究开发项目主要为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理及利用的领域，包括技术、工艺、装备装置等具体研发项目。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目前公司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产生，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7、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

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8、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9、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股份支付授予条件中无等待期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约定时，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当期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建造服务收入

本集团的建造服务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承包业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收入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集团于项目建造阶段，按照建造服务收入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3)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销售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通常于销售商品交付于客户，且本集团获得现时收款权利并很可能收取款项时确认。

(4) 提供技术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技术服务收入主要包括勘察设计、咨询等工程设计业务收入，根据具体业务性质与合同规定，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或者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5) 受托运营收入

受托运营收入根据服务协议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

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为出租人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第十节：第五小节：“21. 使用权资产”以及“27.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

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集团为出租人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

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21 年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的要求，变更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政策，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报表期间进行追溯调整。	董事会审批	详见如下说明

本集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的要求，对固定资产试运行期间产生的试运行相关收入和成本（2021 年度）累积影响数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涉及在建工程、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科目，具体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资产合计	10,647,452,922.92	5,227,471.74	10,652,680,394.66
其中：在建工程	836,735,139.33	5,227,471.74	841,962,611.07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股东权益合计	4,516,252,427.06	5,227,471.74	4,521,479,898.80
其中：未分配利润	1,210,282,535.16	5,227,471.74	1,215,510,006.90
利润表：			
其中：营业收入	3,153,242,136.82	53,363,236.50	3,206,605,373.32
营业成本	2,289,189,198.57	48,135,764.76	2,337,324,963.33
净利润	182,574,707.88	5,227,471.74	187,802,17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250,872.97	5,227,471.74	191,478,344.71
现金流量表：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84,144,282.12	46,564,340.10	2,830,708,62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6,806,982.16	37,853,756.55	1,894,660,738.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097,054.81	-46,564,340.10	1,185,532,71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311,125.10	-37,853,756.55	574,457,368.55

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母公司）2022 年、2021 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提供污水处理劳务、工程收入、提供服务、房租收入	13%、9%、3%（简易征收）、6%、5%（简易征收）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24.94%、29.825%、28.4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5%、0%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5%、0%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5%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
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5%
桐庐沙湾岬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0%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12.5%、0%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
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	2.5%、5%
巴马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2.5%、5%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24.94%
欧洲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825%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425%
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5%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2.50%、25%
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5%、5%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5%
南京都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5%、5%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50%、0%
东阳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5%
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0%
乐东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滕州汇滕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5%、5%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5%
常州维尔利德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5%、5%
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维尔利环境服务（泰国）有限公司	20%
合阳汇恒华天环保有限公司	25%
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
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0%
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5%
绍兴启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贵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古蔺汇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5%
益阳市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2.5%、5%
铜仁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5%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5%

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5%
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5%、5%
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5%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5%
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2.5%、5%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5%

2、税收优惠

2.1 企业所得税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 15%优惠税率。根据《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本公司（证书编号 GR202132007872）及子公司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2211002991）、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2033003034）、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2032012034）、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2132003669）、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2032004676），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且 2022 年度在有效期内，2022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亏损弥补结转年限自 2018 年 1 月日起延长为 10 年的优惠政策。

注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垃圾处理收入第 1 年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4 年至第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2 年度，本公司以下子公司符合以上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三亚渗滤液项目二期）属于上述所得税优惠第 1 年度，2022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2）以下子公司属于上述所得税优惠第 2 年度，2022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二期）、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大辛扩容项目（辽宁））、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敦化焚烧 B00 项目）、铜仁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思南项目（贵州））；

(3) 以下子公司属于上述所得税优惠第 3 年度，2022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民市梁山项目（辽宁））、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老虎冲渗滤液扩容运营项目）；

(4) 子公司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餐厨一期项目）属于上述所得税优惠第 4 年度，202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 以下子公司属于上述所得税优惠第 5 年度，202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沈阳大辛渗滤液 PPP 项目）、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沈阳老虎冲运营项目）、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注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综合利用废生物质油生产生物柴油取得的收入以及沼气发电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有关要求，2022 年度相关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注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琼税公告【2020】4 号）的规定：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符合规定，2022 年度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

注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乐东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贵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古蔺汇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益阳市汇恒环保有限公司、巴马汇恒环保有限公司、滕州汇滕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德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东阳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和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符合有关要求，享受相应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税收优惠。

注 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相关规定，企业从事内陆养殖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规定，202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 7：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0 年 12 月 30 日“财税〔2010〕110 号”文《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对实施的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规定，2022 年度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2.2 增值税

注 1：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取得“常新税通【2019】256387 号”国家税务总局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州市新北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 70%。

注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子公司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桐庐沙湾坂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从事污水处理劳务收入、渗滤液处理收入、垃圾处理劳务收入以及废弃动植物油、生物柴油、工业级混合油销售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优惠政策。子公司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沼气发电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优惠政策。

注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40 号），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纳税人从事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子公司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免征增值税。

注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文《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子公司益阳市汇恒环保有限公司、乐东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免征增值税。

注 5：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 29 日“财税（2008）56 号”文《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子公司维尔利广西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免征增值税。

注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134 号），销售自产初加工的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子公司绍兴启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免征增值税。

注 7：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0 年 12 月 30 日“财税（2010）110 号”文《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对实施的符合条

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暂免征收增值税。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注 8：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政策执行期限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注 9：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判定以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结果为准）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东阳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贵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铜仁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适用以上规定，2022 年度享受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608.14	315,866.89
银行存款	646,690,134.01	845,054,221.98

其他货币资金	275,701,690.65	271,286,024.86
合计	922,536,432.80	1,116,656,113.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050,059.14	20,010,049.6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10,181,628.82	221,755,444.69

其他说明：

注：年末使用受限资金 210,181,628.82 元，主要是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质押保证金、回购股份资金等各类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1,550,500.00	260,678,888.89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11,250,500.00	260,678,888.89
理财产品	30,300,000.00	
合计	241,550,500.00	260,678,888.89

其他说明：

名称	挂钩标的	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中国大类资产动量配置指数 (CMAM.WI)	3,030.00	保本收益浮动	2022-8-19	2023-5-17
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英镑/美元汇率	5,009.03	1.30%-3.17%	2022-11-11	2023-2-10
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美元/加拿大元汇率	6,003.03	1.30%-3.17%	2022-12-17	2023-3-17
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欧元/美元汇率	2,051.38	2.00%-3.63%	2022-1-26	2023-1-26
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欧元/美元汇率	5,043.61	2.00%-3.4%	2022-7-27	2023-7-27
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欧元/美元汇率	3,018.00	2.00%-3.3%	2022-9-14	2023-9-14
合计	-	24,155.05	-	-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6,892,800.00	30,036,800.00
合计	6,892,800.00	30,036,800.00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与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环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向物产环境转让桐庐维尔利水务有限公司和桐庐维尔利横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标的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果标的公司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污水处理费调价，则物产环境根据实际调整后水价向本公司支付股权差额款。股权差额款上限为 5,188.40 万元，约定期限自标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年。

本公司将该项合同未来可能收款权利作为一项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经过估值测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估值为 6,892,800.00 元。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0,475,523.10	196,211,557.61
商业承兑票据	29,704,478.87	24,430,367.96
合计	220,180,001.97	220,641,925.5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1,159,251.97	100.00%	979,250.00	0.44%	220,180,001.97	220,686,557.61	100.00%	44,632.04	0.00%	220,641,925.5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90,475,523.10	86.13%	0.00	0.00%	190,475,523.10	196,211,557.61	88.91%	0.00	0.00%	196,211,557.61
商业承兑汇票	30,683,728.87	13.87%	979,250.00	3.19%	29,704,478.87	24,475,000.00	11.09%	44,632.04	0.00%	24,430,367.96
合计	221,159,251.97	100.00%	979,250.00	0.00%	220,180,001.97	220,686,557.61	100.00%	44,632.04	0.00%	220,641,925.5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44,632.04	979,250.00	44,632.04			979,250.00
合计	44,632.04	979,250.00	44,632.04			979,2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775,946.00
商业承兑票据	16,880,000.00
合计	123,655,946.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6,169,341.08	171,548,874.72
商业承兑票据		521,898.24
合计	136,169,341.08	172,070,772.9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2,048.86	0.10%	1,513,639.09	80.00%	378,409.77	127,722,316.20	6.18%	1,072,818.69	0.84%	126,649,497.5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7,307,732.82	99.90%	384,204,913.82	20.80%	1,463,102,819.00	1,938,115,403.55	93.82%	296,412,588.00	15.29%	1,641,702,815.55
其中:										
1. 账龄组合	1,847,307,732.82	99.90%	384,204,913.82	20.80%	1,463,102,819.00	1,938,115,403.55	93.82%	296,412,588.00	15.29%	1,641,702,815.55
合计	1,849,199,781.68	100.00%	385,718,552.91		1,463,481,228.77	2,065,837,719.75	100.00%	297,485,406.69		1,768,352,313.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个别认定	1,892,048.86	1,513,639.09	80.00%	
合计	1,892,048.86	1,513,639.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554,280,157.84		0.00%
7-12 个月	223,093,533.48	11,149,418.98	5.00%
1-2 年	400,063,624.36	40,006,362.44	10.00%
2-3 年	377,687,093.30	113,306,128.00	30.00%
3-4 年	117,094,196.78	58,547,098.41	50.00%
4-5 年	69,466,105.42	55,572,884.35	80.00%
5 年以上	105,623,021.64	105,623,021.64	100.00%
合计	1,847,307,732.82	384,204,913.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77,373,691.32
0-6 个月	554,280,157.84

7-12 个月	223,093,533.48
1 至 2 年	400,063,624.36
2 至 3 年	377,687,093.30
3 年以上	294,075,372.70
3 至 4 年	118,986,245.64
4 至 5 年	69,466,105.42
5 年以上	105,623,021.64
合计	1,849,199,781.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072,818.69	440,820.40				1,513,639.09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96,412,588.00	157,319,181.65	68,814,920.20	711,935.63		384,204,913.82
合计	297,485,406.69	157,760,002.05	68,814,920.20	711,935.63		385,718,55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唐山市鼎辉科技有限公司	6,473,384.54	收回款项
唐山市鼎祥锰业有限公司	4,226,922.45	收回款项
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018,221.06	收回款项
故城福隆养殖有限公司	3,000,000.00	收回款项
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951,587.93	收回款项
玉田义和园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	收回款项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70,460.20	收回款项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93,978.33	收回款项
江苏苏港清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180,603.61	收回款项
陕钢集团汉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173,877.80	收回款项
合计	25,889,035.9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711,935.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5,926,345.58	5.19%	2,255,882.21
第二名	53,707,182.70	2.90%	10,912,154.81
第三名	39,345,304.82	2.13%	
第四名	49,794,773.13	2.69%	7,444,537.96
第五名	35,736,000.00	1.93%	3,573,600.00
合计	274,509,606.23	14.8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397,558.05	29,462,641.00
合计	35,397,558.05	29,462,641.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854,306.25	70.59%	88,409,348.60	78.50%
1至2年	8,755,675.02	10.16%	9,285,784.57	8.25%
2至3年	7,829,736.83	9.08%	7,537,652.29	6.69%
3年以上	8,767,946.91	10.17%	7,382,304.52	6.56%
合计	86,207,665.01		112,615,089.98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供应商	金额（元）	原因
江苏新奇环保有限公司	1,037,914.85	尚未结算

北京全波仪器有限公司	784,245.22	尚未结算
北京莱比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8,993.08	尚未结算
卢凯	530,800.00	尚未结算
刘兴军	505,784.47	尚未结算
贵州筑清水务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305,062.70	尚未结算
上海良工贸易有限公司	302,820.00	尚未结算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88,000.00	尚未结算
泸州市金辉油气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尚未结算
美华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7,000.00	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0,626,846.33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33%。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3,400,371.92	184,636,630.82
合计	163,400,371.92	184,636,630.8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139,316,113.41	166,359,566.92
备用金	25,593,060.74	18,739,378.69
代收代付款	13,135,095.66	8,739,486.04
股权转让款	3,871,515.00	2,747,800.00
往来款	715,735.02	910,711.93
其他	531,203.04	826,105.78
合计	183,162,722.87	198,323,049.3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686,418.54		13,686,418.5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064,265.21		11,064,265.21
本期转回		4,988,332.80		4,988,332.8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762,350.95		19,762,350.9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055,989.29
6 个月以内	31,300,521.11
7-12 个月	21,755,468.18
1 至 2 年	10,069,687.59
2 至 3 年	12,915,038.58
3 年以上	107,122,007.41
3 至 4 年	57,652,243.48
4 至 5 年	41,165,998.93
5 年以上	8,303,765.00
合计	183,162,722.8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686,418.54	11,064,265.21	4,988,332.80			19,762,350.95
合计	13,686,418.54	11,064,265.21	4,988,332.80			19,762,350.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761,678.50	收回款项
合计	3,761,678.5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深巴试验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8,340,000.00	3-4年	26.53%	5,414,080.00
巴马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代收代付款	37,600,000.00	4-5年	18.72%	1,661,615.20
大石桥市镁都实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4,243,760.00	7-12个月	7.82%	712,188.00
韩城绿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0	7-12个月	3.84%	35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4,124,223.00	5年以上	2.04%	0.00
合计		111,307,983.00		58.95%	8,137,883.2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605,643.9	287,963.24	70,317,680.7	81,255,380.1	215,092.48	81,040,287.6

	6		2	5		7
在产品	82,944,120.39	203,125.46	82,740,994.93	106,714,181.22	155,049.90	106,559,131.32
库存商品	48,652,776.83	284,980.51	48,367,796.32	25,755,544.79	139,184.82	25,616,359.97
合同履约成本	536,097,461.88	14,364,226.83	521,733,235.05	493,289,512.15	0.00	493,289,512.15
运营成本	82,922,628.96		82,922,628.96	31,922,451.24	0.00	31,922,451.24
半成品	11,534,611.49	2,372,475.03	9,162,136.46	12,037,695.00	2,372,475.03	9,665,219.97
其他	2,527,440.29		2,527,440.29	2,499,219.32	0.00	2,499,219.32
合计	835,284,683.80	17,512,771.07	817,771,912.73	753,473,983.87	2,881,802.23	750,592,181.6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092.48	72,870.76				287,963.24
在产品	155,049.90	48,075.56				203,125.46
库存商品	139,184.82	145,795.69				284,980.51
合同履约成本	0.00	14,364,226.83				14,364,226.83
半成品	2,372,475.03					2,372,475.03
合计	2,881,802.23	14,630,968.84				17,512,771.0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78,327,251.84	43,633,091.79	1,034,694,160.05	1,267,775,394.80	38,797,003.60	1,228,978,391.20
合计	1,078,327,251.84	43,633,091.79	1,034,694,160.05	1,267,775,394.80	38,797,003.60	1,228,978,391.2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346,427.04	3,510,338.85		
合计	8,346,427.04	3,510,338.85		——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004,600.00	1,506,9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无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8,575,695.49	154,469,723.29
待抵扣进项税	132,114,205.13	136,412,842.2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42,360.77	6,367,267.69
合计	242,832,261.39	297,249,833.21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391,700.00	0.00	7,391,700.00	7,461,050.00	0.00	7,461,050.00	7.00%
合计	7,391,700.00		7,391,700.00	7,461,050.00		7,461,050.00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5,913,223.66			12,339.57					1,831,124.17	77,756,687.40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8,007,309.37									18,007,309.37	
常州维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85,186.94			1,395,299.43			3,121,772.51			8,558,713.86	
中德原（荆门）静脉产业有限公司	43,559,051.43			6,747,835.06						36,811,216.37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6,520,301.57			2,542,013.78			2,625,000.00			56,437,315.35	
中工环维（大连）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34,775,000.00								34,775,000.00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9,463,086.53	11,250,000.00		905,502.74						31,618,589.27	

台州福星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504,568.84		23,200,000.00	-640,258.91				3,335,690.07	0.00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6,800,000.00	2,097,000.00		-3,600,000.00					15,297,000.00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730,689.72			12,421,245.62					152,151,935.34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0.00		-1,603,930.47					6,796,069.53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160,718.37					339,281.63	
小计	400,783,418.06	57,022,000.00	23,200,000.00	4,523,658.33			5,746,772.51	5,166,814.24	438,549,118.12	
合计	400,783,418.06	57,022,000.00	23,200,000.00	4,523,658.33			5,746,772.51	5,166,814.24	438,549,118.12	

其他说明：

注 1：中工环维（大连）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环维”）系大连市城市中心区餐厨垃圾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注册资本 13,375.00 万元，由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34,775,000.00 元、持股比例 26%。

注 2：本公司原出资 1,875.00 万元持有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 股权，本年度按公司章程约定继续出资 1,125.00 万元，本次出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30.00%。

注 3：本公司原出资 1,680.00 万元持有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0% 股权，本年度按公司章程约定继续出资 209.70 万元，本次出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30.00%。

注 4：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由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出资 840 万元，持股比例 42.00%。

注 5：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杨永强、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蹇锡高共同出资成立共同出资设立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本年度按照公司章程约定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继续出资 50.00 万元，本次出资后子公司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 30.00%。

注 6：台州福星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星维尔利）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00 万元，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维尔利餐厨）出资 2320 万元持有福星维尔利 40% 股权。2022 年 4 月 22 日，常州维尔利餐厨与浙江福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台州福星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常州维尔利餐厨将持有福星维尔利全部股权转让给浙江福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常州维尔利餐厨不再持有福星维尔利的股权。

注 7：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本年其他变动，系抵消本公司与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之间本年交易而产生。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肥红砖东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鼎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0	17,000,000.00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250,000.00	6,250,000.00
诸暨鼎青卓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3,000,000.00	3,000,000.00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357,940.00	323,800.0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6,742.15	296,742.15
合计	56,904,682.15	56,870,542.15

其他说明：

本集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均为权益性投资工具。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0,999,340.28	444,590,670.11
合计	720,999,340.28	444,590,670.11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实验生产设备	交通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节能服务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1,226,250.64	352,918,325.68	71,686,721.10	40,326,926.26	302,905,192.86	1,169,063,41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52,098.02	189,721,693.67	2,916,526.38	2,453,152.02	111,450,969.87	364,394,439.96
(1) 购置	5,008,256.69	23,494,874.13	2,895,155.22	2,408,345.22	61,458.97	33,868,090.23
(2) 在建工程转入	52,289,105.33	166,133,679.11	0.00	0.00	111,389,510.90	329,812,295.3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差额	554,736.00	93,140.43	21,371.16	41,179.37	0.00	710,426.96
(5) 其他	0.00	0.00	0.00	3,627.43	0.00	3,62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498,465.16	2,837,845.62	283,857.03	0.00	4,620,167.81
(1) 处置或报废	0.00	1,498,465.16	2,834,218.19	283,857.03	0.00	4,616,540.38
(2) 其他	0.00	0.00	3,627.43	0.00	0.00	3,627.43
4. 期末余额	459,078,348.66	541,141,554.19	71,765,401.86	42,496,221.25	414,356,162.73	1,528,837,688.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905,196.26	260,983,274.14	38,820,011.62	28,630,238.33	281,822,903.87	724,161,62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11,018.64	41,003,989.78	7,819,891.29	3,782,051.13	14,037,142.51	86,354,093.35
(1) 计提	19,605,139.21	40,933,601.35	7,805,207.03	3,750,394.19	14,037,142.51	86,131,484.29
(2) 外币折算差额	105,879.43	70,388.43	14,684.26	31,656.94		222,609.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028.37	2,604,801.63	247,661.37		2,988,491.37
(1) 处置或报废		134,507.30	2,604,227.31	247,661.37		2,986,395.98
(2) 其他		1,521.07	574.32			2,095.39
4. 期末余额	133,616,214.90	301,851,235.55	44,035,101.28	32,164,628.09	295,860,046.38	807,527,226.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1,122.21	311,122.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11,122.21	311,122.2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5,462,133.76	239,290,318.64	27,730,300.58	10,331,593.16	118,184,994.14	720,999,340.28
2. 期初账面价值	287,321,054.38	91,935,051.54	32,866,709.48	11,696,687.93	20,771,166.78	444,590,670.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25,602,637.24	尚在办理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4,688,708.27	841,962,611.07
合计	354,688,708.27	841,962,611.0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维尔利新大楼	169,715,141.90	0.00	169,715,141.90	64,325,261.51	0.00	64,325,261.51
常州科创水镇大楼	59,279,011.93	0.00	59,279,011.93	59,279,011.93	0.00	59,279,011.93
都乐新1#及2#厂房	27,347,988.01	0.00	27,347,988.01	23,958,197.60	0.00	23,958,197.60
工业互联网	49,214,194.00	0.00	49,214,194.00	18,076,172.33	0.00	18,076,172.33
都乐新厂房公	5,550,345.75	0.00	5,550,345.75	3,677,150.23	0.00	3,677,150.23

共项目						
西夏墅生态农业循环项目	8,072,688.69	0.00	8,072,688.69			
龙门上升管项目	9,358,400.00	0.00	9,358,400.00			
南通百威	16,071,240.62	0.00	16,071,240.62			
瓦卢瑞克光伏项目	8,839,707.42	0.00	8,839,707.42			
杭能装备制造车间改造升级	1,239,989.95	0.00	1,239,989.95			
敦化焚烧 B00 项目				322,714,541.02	0.00	322,714,541.02
武鸣生物天然气产业化项目				125,403,012.56	0.00	125,403,012.56
成功磷化节能技术改造				96,109,816.80	0.00	96,109,816.80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理工程				94,897,423.73	0.00	94,897,423.73
鼎盛化工锅炉项目				29,647,227.67	0.00	29,647,227.67
其他				3,874,795.69	0.00	3,874,795.69
合计	354,688,708.27		354,688,708.27	841,962,611.07		841,962,611.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维尔利新大楼	217,231,700.00	64,325,261.51	105,389,880.39			169,715,141.90	78.13%	未完工	8,973,883.37	8,262,702.81	4.75%	其他
常州科创水镇大楼	74,000,000.00	59,279,011.93				59,279,011.93	80.11%	未完工				募股资金
都乐新 1# 及 2# 厂房	80,000,000.00	23,958,197.60	3,389,790.41			27,347,988.01	34.18%	未完工				其他
工业互联网	50,000,000.00	18,076,172.33	31,138,021.67			49,214,194.00	98.43%	未完工				其他
都乐新厂房公共项目	20,000,000.00	3,677,150.23	1,873,195.52			5,550,345.75	27.75%	未完工				其他
敦化焚烧	355,741,500.00	322,714,541.02	16,484,492.00	339,199,030.00		0.00		完工				其他

B00 项目	0.00	1.02	.76	3.78								
武鸣生物天然气产业化项目	130,000,000.00	125,403,012.56	5,197,395.50	130,600,408.06		0.00		完工				其他
成功磷化节能技术改造	98,000,000.00	96,109,816.80	9,075,291.49	105,185,108.29		0.00		完工				其他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理工程	115,882,700.00	94,897,423.73	1,488,972.80	96,386,396.53		0.00		完工				其他
合计	1,140,855,900.00	808,440,587.71	174,037,040.54	671,370,946.66	0.00	311,106,681.59			8,973,883.37	8,262,702.8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4,093.57	2,794,09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5,142.17	3,065,142.17
租入	3,065,142.17	3,065,142.1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859,235.74	5,859,235.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56,176.65	1,156,17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7,033.68	1,667,033.68
(1) 计提	1,667,033.68	1,667,033.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 823, 210. 33	2, 823, 210. 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 036, 025. 41	3, 036, 025. 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 637, 916. 92	1, 637, 916. 92

其他说明：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 051, 935. 82	41, 811, 180. 71	7, 726, 940. 00	2, 088, 464, 398. 21	5, 793, 797. 34	31, 000. 00	2, 200, 879, 252. 0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 299, 347. 53	47, 601. 46	0. 00	445, 286, 844. 97	1, 343, 147. 83	0. 00	476, 976, 941. 79
(1) 购置	4, 554, 994. 53	0. 00	0. 00	0. 00	1, 324, 353. 97	0. 00	5, 879, 348. 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差价	0. 00	47, 601. 46	0. 00	0. 00	18, 793. 86	0. 00	66, 395. 32
(5) 自建	0. 00	0. 00	0. 00	121, 383, 911. 19	0. 00	0. 00	121, 383, 911. 19
(6) 在建工程转入	25, 744, 353. 00	0. 00	0. 00	323, 902, 933. 78	0. 00	0. 00	349, 647, 286. 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87, 351, 283. 35	41, 858, 782. 17	7, 726, 940. 00	2, 533, 751, 243. 18	7, 136, 945. 17	31, 000. 00	2, 677, 856, 193. 87

余额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59,052.20	26,842,519.06	4,031,106.66	321,301,335.23	2,966,711.19	31,000.00	364,331,724.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9,121.12	2,792,764.46	529,992.50	171,321,214.76	757,860.84	0.00	177,560,953.68
(1) 计提	2,159,121.12	2,769,012.99	529,992.50	171,321,214.76	741,114.14	0.00	177,520,455.51
(2) 外币折算差价	0.00	23,751.47	0.00	0.00	16,746.70	0.00	40,49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318,173.32	29,635,283.52	4,561,099.16	492,622,549.99	3,724,572.03	31,000.00	541,892,678.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916,674.17	0.00	0.00	0.00	1,916,674.17
(1) 计提	0.00	0.00	1,916,674.17	0.00	0.00	0.00	1,916,674.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0.00	0.00	1,916,674.17	0.00	0.00	0.00	1,916,674.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6,033,110.03	12,223,498.65	1,249,166.67	2,041,128,693.19	3,412,373.14	0.00	2,134,046,841.68
2. 期初账面价值	47,892,883.62	14,968,661.65	3,695,833.34	1,767,163,062.98	2,827,086.15	0.00	1,836,547,527.7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632,527.63					15,632,527.6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43,295.48					443,295.48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35,002,320.80					335,002,320.80
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	926,377.71					926,377.71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232,007.83					8,232,007.83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63,561.32					4,063,561.32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4,024,023.93					484,024,023.93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211,952.35					201,211,952.35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30,940.00					630,940.00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29,652.22					1,229,652.22
合计	1,051,396,659.27					1,051,396,659.2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40,022.05	0.00				5,140,022.05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43,295.48	0.00				443,295.48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6,710,302.95	58,036,053.98				74,746,356.93
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	926,377.71	0.00				926,377.71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232,007.83	0.00				8,232,007.83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63,561.32	0.00				4,063,561.32
维尔利（苏	42,666,131.1	114,153,578.				156,819,709.

州)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01			14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30,940.00			630,940.00
合计	78,181,698.47	172,820,571.99			251,002,270.4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目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①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②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③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④
商誉账面余额	15,632,527.63	335,002,320.80	484,024,023.93	201,211,952.35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5,140,022.05	16,710,302.95	42,666,131.13	
商誉的账面价值	10,492,505.58	318,292,017.85	441,357,892.80	201,211,952.3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6,995,003.72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17,487,509.30	318,292,017.85	441,357,892.80	201,211,952.3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85,009,708.91	321,744,036.13	610,795,685.21	298,110,838.1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02,497,218.21	640,036,053.98	1,052,153,578.01	499,322,790.5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	149,000,000.00	582,000,000.00	938,000,000.00	504,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		58,036,053.98	114,153,578.01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主要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注 1: 资产组①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与本公司收购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恒)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被划分至资产组的北京汇恒资产和负债包括营运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营运负债。资产组预计可回收金额利用了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金证评报字【2023】第 0098 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北京汇恒已签订的长期合作协议、销售合同、在手订单情况、历史营业收入的占比、增长趋势情况及变化原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营业收入总体变化趋势的影响以及未来企业发展方向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资产组所在单位所预测的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进行分析调整,并对资产组的未来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49,000,000.00 元,折现率为 8.50%。

经测试,本公司收购北京汇恒形成的商誉本年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注 2：资产组②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与本公司收购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能环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被划分至资产组的杭能环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和负债包括营运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营运负债。资产组预计可回收金额利用了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金证评报字【2023】第 0093 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杭能环境已签订的长期合作协议、销售合同、在手订单情况、历史营业收入的占比、增长趋势情况及变化原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营业收入总体变化趋势的影响以及未来企业发展方向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资产组所在单位所预测的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进行分析调整，并对资产组的未来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582,000,000.00 元，折现率为 8.50%。

经测试，本公司收购杭能环境形成的商誉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58,036,053.98 元。

注 3：资产组③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与本公司收购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以下简称苏州能源科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被划分至资产组的苏州能源科技资产和负债包括营运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营运负债。资产组预计可回收金额利用了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金证评报字【2023】第 0099 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苏州能源科技已签订的长期合作协议、销售合同、在手订单情况、历史营业收入的占比、增长趋势情况及变化原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营业收入总体变化趋势的影响以及未来企业发展方向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资产组所在单位所预测的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进行分析调整，并对资产组的未来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938,000,000.00 元，折现率为 8.80%。

经测试，本公司收购苏州能源科技形成的商誉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114,153,578.01 元。

注 4：资产组④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与本公司收购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都乐）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被划分至资产组的南京都乐（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和负债包括营运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营运负债。资产组预计可回收金额利用了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金证评报字【2023】第 0076 号《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南京都乐已签订的长期合作协议、销售合同、在手订单情况、历史营业收入的占比、增长趋势情况及变化原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营业收入总体变化趋势的影响以及未来企业发展方向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资产组所在单位所预测的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进行分析调整，并对资产组的未来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504,000,000.00 元，折现率为 8.80%。

经测试，本公司收购南京都乐形成的商誉无需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无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装饰费	24,543,679.48	13,124,675.41	12,831,192.06	0.00	24,837,162.83
其他	1,321,983.83	364,322.40	224,840.76	0.00	1,461,465.47
合计	25,865,663.31	13,488,997.81	13,056,032.82		26,298,628.30

其他说明：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176,062.68	9,137,397.71	38,975,747.66	6,123,424.87
可抵扣亏损	294,142,767.56	44,121,415.14	6,992,251.58	1,048,837.74
信用减值损失	379,794,189.97	58,011,878.94	297,972,185.15	46,424,419.42
递延收益	16,951,715.99	2,542,757.40	16,569,269.63	2,485,390.44
预提费用	65,185,457.36	9,777,818.60	30,521,348.80	4,578,202.32
预计负债	20,833,872.29	3,125,080.84		
长投权益法顺流抵消	5,006,158.83	750,923.82	6,837,283.00	1,025,592.45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不同导致的折旧差异			4,349,721.05	652,458.16
合计	840,090,224.68	127,467,272.45	402,217,806.87	62,338,325.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467,272.45		62,338,325.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863,560.45	16,258,452.50
可抵扣亏损	226,945,886.19	99,746,211.64
合计	258,809,446.64	116,004,664.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4,500,469.45	
2023	5,954,740.69	10,285,725.81	
2024	15,196,811.05	15,742,185.67	
2025	21,407,716.57	21,158,696.15	
2026	36,109,940.60	8,737,327.62	
2027	54,942,987.99		
2028			
2029			
2030	18,500.17	18,500.17	
2031	7,902,469.03	2,517,997.55	
2032	21,602,156.29		
无限期（注释）	63,810,563.80	36,785,309.22	境外子公司尚未弥补亏损
合计	226,945,886.19	99,746,211.64	

其他说明：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327,084.93	
抵押借款	21,027,310.15	54,966,916.45
保证借款	256,660,023.57	183,679,238.29
信用借款	901,137,933.32	961,066,424.98
信用证及福费廷借款	115,397,940.60	
未到期已贴现票据	97,967,008.33	40,903,781.60
合计	1,415,517,300.90	1,240,616,361.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年末抵押借款抵押物为子公司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年末质押借款质押物为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应收票据以及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专利权。

注 2: 抵质押物情况参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5、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880,000.00	17,3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13,972,849.64	284,522,698.55
合计	330,852,849.64	301,822,698.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25,825,022.49	1,067,254,108.54
1-2 年	287,169,822.15	229,362,752.25
2-3 年	137,051,947.18	126,116,429.57
3 年以上	147,286,406.51	102,824,338.18
合计	1,197,333,198.33	1,525,557,628.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5,504,920.44	尚未支付的工程和材料款

第二名	63,256,535.14	尚未支付的工程和材料款
第三名	28,898,551.03	尚未支付的工程和材料款
第四名	21,531,805.54	尚未支付的工程和材料款
第五名	19,497,006.74	尚未支付的工程和材料款
合计	208,688,818.89	

其他说明：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项	196,680,582.62	224,789,412.82
合计	196,680,582.62	224,789,412.8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380,356.92	397,754,788.68	395,921,989.90	31,213,155.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9,812.02	24,954,920.51	24,929,524.69	315,207.84
三、辞退福利	58,000.00	1,687,649.72	1,678,843.61	66,806.11
合计	29,728,168.94	424,397,358.91	422,530,358.20	31,595,169.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233,220.88	361,721,512.27	358,818,092.38	30,136,640.77
2、职工福利费	1,141,592.08	7,040,650.73	8,085,470.30	96,772.51
3、社会保险费	150,255.56	15,261,398.58	15,219,539.10	192,115.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862.04	13,529,297.66	13,498,718.01	165,441.69

工伤保险费	9,720.85	761,088.17	755,970.58	14,838.44
生育保险费	5,672.67	971,012.75	964,850.51	11,834.91
4、住房公积金	361,346.00	11,015,513.45	10,981,085.32	395,774.1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942.40	2,715,713.65	2,817,802.80	391,853.25
合计	29,380,356.92	397,754,788.68	395,921,989.90	31,213,155.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1,515.25	23,923,861.55	23,899,801.93	305,574.87
2、失业保险费	8,296.77	1,031,058.96	1,029,722.76	9,632.97
合计	289,812.02	24,954,920.51	24,929,524.69	315,207.84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7,437,613.05	196,402,159.44
企业所得税	16,134,285.21	24,415,012.49
个人所得税	545,647.43	547,24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96,597.19	11,010,887.72
教育费附加	6,264,114.05	7,966,063.40
房产税	1,370,126.53	1,919,471.22
土地使用税	298,509.77	740,539.98
印花税	339,506.14	186,530.87
其他	570,255.04	359,282.11
合计	170,756,654.41	243,547,189.87

其他说明：无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3,349,175.26	91,038,052.39
合计	83,349,175.26	91,038,052.39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无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费用	32,087,211.45	38,396,229.16
保证金和押金	11,523,408.62	10,974,256.72
往来款	26,486,950.28	27,218,215.24
代收代付款	11,410,457.93	11,091,162.75
股权转让款	1,264,850.00	1,746,250.00
其他	576,296.98	1,611,938.52
合计	83,349,175.26	91,038,052.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宝来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383,591.00	尚未结算
计提应付费用	15,031,111.18	尚未结算
合计	40,414,702.18	

其他说明：无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5,937,242.73	357,378,229.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0	40,399,596.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7,385.87	
合计	207,494,628.60	397,777,826.12

其他说明：无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末已转让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179,559,557.84	177,128,852.98
合计	179,559,557.84	177,128,852.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其他说明：无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5,021,474.11	412,570,356.54
抵押借款	232,913,300.00	120,134,583.33
保证借款	140,481,540.34	97,665,535.33
信用借款	271,422,900.00	74,662,880.54
合计	919,839,214.45	705,033,355.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年末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子公司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阳汇恒华天环保有限公司《合阳县洽川风景区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下二期项目收费权、子公司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特许经营权下的收费权益。

注 2：年末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本公司在建项目-维尔利新大楼的土地使用权、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下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注 3：保证借款主要系本公司为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

注 4：抵押物情况参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46,293,719.99	811,495,851.63
合计	846,293,719.99	811,495,851.6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股注销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维尔转债	100.00	2020/4/17	6年	917,238,700.00	811,495,851.63		9,928,516.61	32,211,743.75	7,335,892.00	6,500.00	846,293,719.99
合计				917,238,700.00	811,495,851.63		9,928,516.61	32,211,743.75	7,335,892.00	6,500.00	846,293,719.99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3 日“证监许可[2020]21 号”《关于核准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20 年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17,238,7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0 年 4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债券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8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4 月 17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4 月 12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初始转股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5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4 月 17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4 月 12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转股价格调整：根据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调整“维尔转债”转股价格，具体调整如下：派送现金股利： $P1=P0-D=7.58-0.10=7.48$ 元/股。因此，“维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7.4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81,586,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999997 元（含税）。根据上述方案，维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生效。

本期转股情况：2022 年“维尔转债”因转股减少 6,500 元人民币（即 65 张），共计转换成“维尔利”股票 270 股。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维尔转债”余额为 916,982,000 元人民币（即 9,169,820 张）。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	2,097,344.00	1,907,347.24
合计	2,097,344.00	1,907,347.24

其他说明：无

3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0,000,100.00	159,092,014.82
合计	120,000,100.00	159,092,014.82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2）专项应付款

无

3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5,232,578.93	23,024,514.31	质保
其他	11,451,184.75		
合计	36,683,763.68	23,024,514.3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根据民事判决书计提诉讼赔偿预计负债，详见营业外支出。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8,641,220.59	22,488,000.00	19,279,863.18	201,849,357.41	见(2)
合计	198,641,220.59	22,488,000.00	19,279,863.18	201,849,357.4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餐厨试点中央补助资金第一批	12,084,581.33			517,910.64			11,566,670.69	与资产相关
餐厨试点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		12,000,000.00		219,780.20			11,780,219.8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生物燃气和绿氢的生物甲醇制备联产有机肥关键技术研究		4,300,000.00				1,978,000.00	2,322,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	17,235,250.24	2,002,000.00		784,912.11			18,452,338.13	与资产相关
特种固体废物深度处理回收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0	2,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试点项目		1,290,000.00		450,757.38			839,242.62	与收益相关
关于省第八期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报告	25,374,667.72					2,644,222.44	22,730,445.28	与资产相关
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试点项目	50,000,000.00			3,333,333.34			46,666,666.66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餐	20,761,17			1,239,468			19,521,71	与资产相

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	8.00			.00			0.00	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000,000.00			1,499,127.54			4,500,872.46	与收益相关
中德节能拨款（装修补贴）	2,361,060.80			1,180,530.40			1,180,530.4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生活垃圾焚烧项目财政补助收入（资产）	16,760,000.00			325,888.88			16,434,111.12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资金财政补助	13,000,000.00			252,777.77			12,747,222.23	与资产相关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建设	7,666,666.67			300,000.00			7,3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技术、成套装置研发与产业化（资产性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社区垃圾智能识别分类与信息评估反馈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发（直接经费）	800,000.00	487,400.00					1,287,4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含固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技术装备集成与工程示范	645,000.00	206,000.00					851,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固体厌氧消化反应器及监控系统开发和关键装备创制	365,000.00	125,000.00					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区垃圾智能识别分类与信息评估反馈一体化	135,000.00	77,600.00					212,6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及装备研发 (间接经费)								
土地平整 资金补贴	1,178,208 .83			75,023.24			1,103,185 .59	与资产相 关
重点产业 振兴和技术 改造项目专 项资金(垃圾 渗滤液处理 装备产业化 项目)	925,000.0 0			370,000.0 0			555,000.0 0	与资产相 关
城镇及工业 有机固废高 效热解成套 技术工程示 范(直接费 用)	742,000.0 0						742,000.0 0	与资产相 关
村镇生活 垃圾及其残 余物低成本 无害化填埋 与渗滤液处 理技术集成	600,000.0 0						6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企业知识 产权战略推 进计划项目	500,000.0 0						5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城镇及工业 有机固废高 效热解成套 技术工程示 范(间接费 用)	108,000.0 0						108,000.0 0	与资产相 关
重金属污 染土壤稳定 化固化修复 技术研究	50,000.00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 关
104 循环经 济标准化试 点	160,000.0 0			160,000.0 0			0.00	与收益相 关
PPP 项目前 期工作经费 (资产)	750,000.0 0			14,583.33			735,416.6 7	与资产相 关
收土地征 地和拆迁 补偿款 (资产)	5,239,607 .00			101,881.2 4			5,137,725 .76	与资产相 关
资源节约	6,700,000			781,666.6			5,918,333	与资产相

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00			7			.33	关
孵化器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 1：绍兴市被批准为国家第五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子公司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获得国家财政补贴 1242.99 万元，2022 年获得补贴 1200 万。分别于 2021 年、2022 年根据《绍兴市循环生态园（一期）餐厨垃圾处理厂项目 PPP 政府采购协议最终验收报告》开始摊销。

注 2：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苏财教[2022]77 号，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发行的江苏省科技项目合同编号 BE2022426，由本集团承担省科技计划《基于生物燃气和绿氢的生物甲醇制备联产有机肥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的研究开发或建设任务，该项目计划类别为《现代农业—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农业农村领域重大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始于 2022 年 7 月至 2026 年 6 月结题验收。本年项目经费合计 500 万元，430 万元省拨款以及 70 万元承担单位自筹，本年转拨合计 1,978,000.00 元至常州大学、东南大学以及徐州国新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本年末项目尚在建设中，递延收益将于相关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后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损益。

注 3：根据省发改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发改投资〔2020〕969 号）和《关于申请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请示》（苏发改资环发〔2020〕450 号）的文件，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2020 年获得“生态文明建设专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1799.80 万元，2022 年获得“生态文明建设专项”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200.20 万元，共计 2000 万元。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至其他收益。

注 4：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苏财教[2020]84 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本年收到“特种固体废物深度处理回收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增补助资金 200 万元。截止本年末课题任务尚未完成，递延收益将于课题完成后计入损益。

注 5：根据浙江省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项目编号：2022C03001，杭能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为《厌氧微生物行业应用中的关键材料、技术及装备研发-生物质废弃物厌氧产沼行业“中高温”功能菌剂研发与应用》项目的拨款 129 万元。项目开始于 2022 年 1 月 1 日，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在课题研究期间内按投入金额计入损益。

注 6：根据《关于省第八期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报告》，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获得项目补助资金。该项目已竣工，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确认收入。

注 7：根据“发改投资【2015】1377 号”、“发改投资【2016】2666 号”、“桂发改投资【2015】997 号”、“桂发改农经【2016】878 号”“桂发改农经【2017】34 号”、“发改投资【2016】2666 号”的文件，子公司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收到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试点项目拨款 5000 万。相关项目本期已竣工，递延收益已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损益。

注 8：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改办环资[2017]1071 号”文件，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收到项目补助资金。该项目已竣工，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至其它收益。

注 9：子公司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与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签订了项目名称为“VOCs 气体净化及资源化工工艺装备研发及产业化”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根据该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的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00 万元，该项目本期已竣工，递延收益已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损益。

注 10：根据《常州国家高新区管理委员会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建设“常州高新区中德节能环保技术创新中心”协议书》，子公司收到专项补助 295.13 万元。截止本年末该项目已竣工，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至其它收益。

注 11：根据延州财建指【2018】83 号文件，子公司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获得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建设补助 1676 万元。该项目本期已竣工，递延收益已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损益。

注 12：根据吉发改投资（2019）241 号文件，子公司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获得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补助 1300 万。该项目本期已竣工，递延收益已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损益。

注 13：根据“发改投资[2013]1029 号”《发改委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能源）2013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子公司杭州能源环境有限公司获得“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项目和土地使用权两个项目的补贴款 1,000 万元，该项目已竣工，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至其他收益。

注 14：根据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母公司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专项补助资金。该项目已经完成，本年递延收益继续结转至其他收益。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1,587,620.00				887.00	887.00	781,588,507.00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度“维尔转债”持有人共计转股 887 股，本公司股份总额由 781,587,620 股变更为 781,588,507 股。

4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4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98,180,987.25	4,963.59		2,098,185,950.84
其他资本公积	179,137,214.51		15,872,003.52	163,265,210.99
合计	2,277,318,201.76	4,963.59	15,872,003.52	2,261,451,161.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本年变动为当年可转换债券债转股，股本溢价增加 4,963.59 元。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变动如下：

(1) 本年因回购股份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15,228,571.04 元；

(2)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收购子公司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收购子公司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对价与享有净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643,432.48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4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528,875.00		4,528,875.00
合计		4,528,875.00		4,528,875.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次已累计回购股份 4,528,87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4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91,231.80	1,837,914.65				1,837,914.65		1,446,682.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91,231.80	1,837,914.65				1,837,914.65		1,446,682.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91,231.80	1,837,914.65				1,837,914.65		1,446,682.8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4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00	6,704,842.08	5,841,565.02	863,277.06
合计		6,704,842.08	5,841,565.02	863,277.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370,206.67	2,403,888.84	0.00	112,774,095.51
合计	110,370,206.67	2,403,888.84		112,774,095.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 210, 282, 535. 16	1, 113, 264, 274. 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 227, 471. 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 215, 510, 006. 90	1, 113, 264, 274. 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 599, 778. 43	186, 250, 872. 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403, 888. 84	11, 074, 440. 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78, 158, 217. 77	78, 158, 172. 38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5, 348, 121. 86	1, 210, 282, 535. 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 227, 471. 74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 047, 412, 203. 34	1, 698, 196, 750. 57	3, 177, 879, 538. 90	2, 321, 834, 864. 85
其他业务	37, 501, 632. 54	28, 476, 144. 49	28, 725, 834. 42	15, 490, 098. 48
合计	2, 084, 913, 835. 88	1, 726, 672, 895. 06	3, 206, 605, 373. 32	2, 337, 324, 963. 3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 084, 913, 835. 88	无	3, 206, 605, 373. 3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0. 00	无	0. 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 00%	无	0. 00%	无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 00	无	0. 00	无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 00	无	0. 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 084, 913, 835. 88	无	3, 206, 605, 373. 32	无

收入相关信息：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90067000.00 元。

其他说明：无

5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7,770.76	1,865,378.21
教育费附加	919,899.08	1,521,776.85
房产税	4,081,002.54	4,127,778.93
土地使用税	1,169,230.62	2,216,151.92
印花税	1,338,750.02	1,161,873.38
其他	-301,625.66	292,238.95
合计	8,235,027.36	11,185,198.24

其他说明：无

5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898,297.17	54,901,773.36
质保费	35,768,700.99	35,390,034.14
业务招待费	15,237,833.93	17,484,902.07
业务费	16,435,869.31	11,634,173.19
差旅费用	8,625,499.19	10,873,055.31
中标服务费	3,873,596.52	7,758,802.01
折旧费	3,025,702.05	3,303,705.34
业务宣传费	6,968,767.69	2,359,020.51
其他	4,608,769.45	4,748,860.93
合计	154,443,036.30	148,454,326.86

其他说明：无

5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751,339.02	102,656,333.90
办公支出	67,525,071.11	63,116,860.52
折旧摊销	20,778,400.55	22,644,998.23
咨询服务费	20,334,218.49	22,782,450.71
其他	12,086,883.78	10,084,032.43
合计	233,475,912.95	221,284,675.79

其他说明：无

5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材料	25,663,260.92	54,498,825.87
人员人工	55,393,279.86	48,318,624.11
其他费用	4,312,833.37	7,922,959.91
折旧与摊销	6,153,687.48	6,118,709.92
合计	91,523,061.63	116,859,119.81

其他说明：无

5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8,613,817.56	128,023,612.25
减：利息收入	6,697,094.33	10,008,108.92
加：汇兑损失	-808,824.54	3,852,311.55
加：其他支出	1,922,009.67	790,449.35
合计	133,029,908.36	122,658,264.23

其他说明：无

5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255,208.80	32,447,647.75
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	14,425,903.12	13,615,327.65
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9,458,884.92	8,800,000.00
与长期资产投资相关政府补助	15,659,970.73	9,769,039.16
地税返还个税手续费	396,736.35	263,280.94
稳岗补贴	1,309,013.67	0.00
其他	4,700.01	0.00

5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3,658.33	3,049,893.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335,690.07	-3,492,57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979.40	14,677.22
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8,287,032.59	9,340,405.07
合计	31,166,360.39	8,912,405.30

其他说明：无

5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44,000.00	-3,286,2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144,000.00	-3,286,200.00
合计	-23,144,000.00	-3,286,200.00

其他说明：无

5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25,151.30	-4,781,227.1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789,298.58	-83,516,114.87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934,617.96	-44,632.04
合计	-95,749,067.84	-88,341,974.01

其他说明：无

5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620,075.41	-321,245.57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916,674.1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72,820,571.99	-12,235,176.2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36,088.19	4,375,338.59
合计	-194,193,409.76	-8,181,083.21

其他说明：无

6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8,185.92	382,862.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8,185.92	382,862.39

6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748,743.77	11,622,506.80	4,748,743.7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39,794.2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13,655.88		213,655.88
客户解除合同赔偿款	1,706,659.08		1,706,659.08
其他	1,074,224.14	2,452,757.61	1,074,224.14
合计	7,743,282.87	15,215,058.64	7,743,28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市级区域性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补助						627,1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运车报废补贴						56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税收贡献奖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发展科技支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电改造补贴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溧水区科技局研发递增费用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常州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高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改局奖励新入库企业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490,043.77	2,178,512.70	与收益相关
永阳镇基础设施开发公司企业扶持资金							3,798,3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工业高质量发展第一批项目资金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高新区财政局补贴							80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秸秆补助							563,694.1	与收益相

							0	关
2019 年度 新北區服 务业创新 发展							5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软件支持 资金							5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2020 年度 创新发展 高质量发 展决定奖 励							48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收到经开 区财政局 2020 年度 高质量两 化融合补 贴							45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2020 年度 西太湖政 策奖励专 项资金							412,000.0 0	与收益相 关
浙江大学 课题经费							3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永阳镇财 政和资产 管理局奖 补资金							235,000.0 0	与收益相 关
杭州市临 平区财政 局高新技 术企业奖 励							2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2019 年研 发投入奖 励							2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说明:

注 1: 根据常州市商务局、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常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常商发 [2022]51 号文件, 本公司本期收到奖励补贴 100 万元。

注 2: 根据《临平区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的实施意见》(临平政发〔2021〕40 号)、《关于 2021 年度临平区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的兑现方案》(临经科兑〔2022〕30 号)、《关于临平区 2021 年省级以上研发机构奖励资金的兑现方案》(临经科兑〔2022〕31 号)、《关于临平区 2021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的兑现方案》(临经科兑〔2022〕44 号)、《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批 B 类政策兑现相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临平财企〔2022〕19 号)等文件, 子公司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拨款 62.71 万元。

注 3: 根据《常州市高排放老旧汽车提前淘汰报废奖励补贴实施方案》(常市政办发〔2021〕5 号)文件, 子公司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收到收运车报废补贴 56.16 万元。

注 4：根据常州市创新委员会办公室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州市知识产权局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创新发展专项（专利强链项目）资金的常市监知发（2022）100 号通知，本公司本期收到补贴 46 万元。

注 5：根据中共常州市新北区龍家镇委员会文件发布的薛发（2022）1 号文件，本公司本期收到奖励 33 万元。

注 6：根据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发行的常科发（2022）108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常州市第七批科技计划项目（社会发展科技支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科技专项资金 30 万元。

注 7：根据 2022 年 6 月 25 日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党政办公室下发的《中共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委员会党委会议纪要（第七期）》，维尔利循环农业项目农业园区与 2021 年 9 月引进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建设完工后园区给予相应补助。

注 8：根据南京市科学技术局以及财务局下发的关于下达南京市 2021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九批），子公司南京都乐制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本期收到补贴 20 万元。

注 9：根据常州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常州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本期取得 2022 年度常州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市级财政承担）20 万元。

注 10：根据常州市创新委员会办公室、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文件下发的常科发（2022）95 号文件，本公司本年度收到补贴 20 万元。

6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375,000.00	50,000.00
地方基金	207,768.53	353,937.27	207,768.53
业务赔款、滞纳金	14,076,085.72	29.45	14,076,085.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901.06		11,901.06
其他	3,314,274.67	2,864,524.93	3,314,274.67
合计	17,660,029.98	3,593,491.65	17,660,029.98

其他说明：根据 2022 年 9 月 22 日陕西省勉县人民法院（2022）陕 0725 民初 1488 号民事判决书，子公司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苏州能源）需偿付原告方居间费 2,337,935.70 元；根据 2022 年 12 月 13 日陕西省勉县人民法院（2022）陕 0725 民初 1468 号民事判决书，维尔利苏州能源需偿付原告方结算欠付款 9,912,255.83 元。维尔利苏州能源于 2023 年 2 月与上述两项诉讼原告方达成和解协议。根据上述民事判决书及和解协议，维尔利苏州能源在本年末计提诉讼赔偿预计负债计入营业外支出 11,451,184.75 元。

6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545,113.83	31,523,04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128,947.05	-16,931,174.24
合计	-47,583,833.22	14,591,870.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2,899,475.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934,921.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39,680.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8,226.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565,804.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48,440.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4,985.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554,484.08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2,487,819.65
其他	5,320.71
所得税费用	-47,583,833.22

其他说明：无

6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递延收益	21,370,000.00	12,208,291.00
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19,704,214.19	17,914,915.34
保证金和押金	13,587,012.11	13,076,629.42
往来款	12,302,079.14	13,525,714.71
财务利息收入	8,104,216.08	5,518,115.95
备用金	2,069,986.34	3,229,918.66
其他	7,062,710.36	654,946.21
合计	84,200,218.22	66,128,531.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	151,077,931.27	101,096,247.85
备用金	27,348,846.50	20,550,569.04
保证金和押金	12,297,110.52	17,955,451.11
往来款	2,597,247.99	21,556,756.67
捐赠支出	330,000.00	65,002.62
代收代付款	1,764,539.30	
滞纳金	2,565,999.72	87,152.60
其他	6,300,952.80	3,914,945.87
合计	204,282,628.10	165,226,125.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430,000,000.00	1,128,000,000.00
BOT 项目试运行期间收款	18,447,457.34	42,149,123.71
其他		15,383,591.00
合计	448,447,457.34	1,185,532,714.7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410,300,000.00	783,000,000.00
合计	410,300,000.00	78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非现金等价物	149,888,367.31	129,736,345.27
合计	149,888,367.31	129,736,345.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非现金等价物	142,480,326.22	181,158,096.87
回购股份	23,000,000.00	
偿还其他借款		530,101.51
筹资顾问费验资费交易费等	1,528,253.00	
合计	167,008,579.22	181,688,198.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5,315,642.16	187,802,179.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9,942,477.60	96,523,057.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131,484.29	142,034,151.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7,033.68	1,156,176.65
无形资产摊销	177,520,455.51	148,346,901.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56,032.82	7,573,83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185.92	-382,862.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754.82	670,047.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44,000.00	3,286,2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142,070.56	128,023,612.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66,360.39	-8,912,405.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28,947.05	-11,932,72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8,45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810,699.94	-131,405,833.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084,853.66	-347,454,941.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3,861,693.56	123,760,424.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55,124.28	334,089,371.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2,354,803.98	894,900,669.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4,900,669.04	580,744,887.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545,865.06	314,155,781.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75,000.00
其中：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475,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475,000.00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2,354,803.98	894,900,669.04
其中：库存现金	144,608.14	315,86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6,690,134.01	841,969,953.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520,061.83	52,614,848.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354,803.98	894,900,669.04

其他说明：无

6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6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210,181,628.82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回购股份专用资金、冻结资金等
应收票据	123,655,946.00	质押票据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借款
固定资产	44,250,000.00	银行借款抵押、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807,237,256.57	银行借款抵押、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6,390,145.00	银行借款质押、融资租赁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331,714,976.39	

其他说明：无

6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084,954.23
其中：美元	5,215.45	6.9646	36,323.52
欧元	1,155,549.25	7.4229	8,577,526.53
港币			
泰铢	2,339,146.89	0.2014	471,104.18
应收账款			52,396,843.20
其中：美元	3,863,157.89	6.9646	26,905,349.44
欧元	691,834.69	7.4229	5,135,419.72
港币			
泰铢	101,072,860.18	0.2014	20,356,074.0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单位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卢森堡	美元	注册资本币别
欧洲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当地要求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当地要求
维尔利环境服务（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曼谷	泰铢	泰国币种

单位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美元	注册资本币别

7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餐厨试点中央补助资金第一批	11,566,670.69	递延收益	517,910.64
餐厨试点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	11,780,219.80	递延收益	219,780.20
基于生物燃气和绿氢的生物甲醇制备联产有机肥关键技术研究	2,322,000.00	递延收益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	18,452,338.13	递延收益	784,912.11
特种固体废物深度处理回收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7,000,000.00	递延收益	
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试点项目	839,242.62	递延收益	450,757.38
关于省第八期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报告	22,730,445.28	递延收益	
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试点项目	46,666,666.66	递延收益	3,333,333.34
第二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	19,521,710.00	递延收益	1,239,468.00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4,500,872.46	递延收益	1,499,127.54
中德节能拨款（装修补贴）	1,180,530.40	递延收益	1,180,530.40
收到生活垃圾焚烧项目财政补助收入（资产）	16,434,111.12	递延收益	325,888.88
生态文明建设资金财政补助	12,747,222.23	递延收益	252,777.77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建设	7,366,666.67	递延收益	300,000.00
社区垃圾智能识别分类与信息评估反馈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发（直接经费）	1,287,400.00	递延收益	
高含固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技术装备集成与工程示范	851,000.00	递延收益	
高固体厌氧消化反应器及监控系统开发和关键装备创制	490,000.00	递延收益	
社区垃圾智能识别分类与信息评估反馈一体化技术及装备研发（间接经费）	212,600.00	递延收益	
土地平整资金补贴	1,103,185.59	递延收益	75,023.24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	555,000.00	递延收益	370,000.00
城镇及工业有机固废高效热解成套技术工程示范（直接费用）	742,000.00	递延收益	

村镇生活垃圾及其残余物低成本无害化填埋与渗滤液处理技术集成	600,000.00	递延收益	
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城镇及工业有机固废高效热解成套技术工程示范（间接费用）	108,000.00	递延收益	
PPP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资产）	735,416.67	递延收益	14,583.33
收土地征地和拆迁补偿款（资产）	5,137,725.76	递延收益	101,881.24
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5,918,333.33	递延收益	781,666.67
孵化器奖励	500,000.00	递延收益	
2022 市级区域性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补助	627,100.00	营业外收入	627,100.00
收运车报废补贴	561,600.00	营业外收入	561,600.00
2022 年度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460,000.00	营业外收入	460,000.00
2021 年度税收贡献奖	3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30,000.00
社会发展科技支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水电改造补贴	230,000.00	营业外收入	230,000.00
溧水区科技局研发递增费用补贴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2022 年度常州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2022 年度高企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发改局奖励新入库企业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7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4)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5)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新成立的子公司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投资日期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6-1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		100
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2-10-10	驻马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		100
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2-6-28	常州	批发业	100		100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5-7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	70	
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2022-6-8	廊坊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0		43.75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2-6-15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0		43.75
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4-22	大石桥	研究和试验发展	200	100	
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	2021-1-14	越南	工程承包和设备销售	327.50	100	100
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2-8-30	张家港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		100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承包和设备销售	59.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汇恒膜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膜生产销售		59.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巴马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广西巴马	广西巴马	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59.71%	设立
合阳汇恒华天环保有限公司	陕西合阳	陕西合阳	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59.71%	设立
滕州汇滕环保	山东滕州	山东滕州	污水处理		59.71%	设立

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设计、销售和技术服务	66.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环保技术服务和环保设备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温岭	浙江温岭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沼气工程设计建设总承包及成套设备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生产销售可再生能源设备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庐沙湾畈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桐庐	浙江桐庐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吉林敦化	吉林敦化	BOO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欧洲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环保技术服务和环保设备的销售		100.00%	设立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维尔利环境服务（泰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设立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枞阳	安徽枞阳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90.00%		设立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环保工程和环保设备的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机械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餐厨垃圾处理		80.00%	设立
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设立
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设立
桐庐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桐庐	浙江桐庐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设立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设立
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宁德	福建宁德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节能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油气回收设备制造与销售	89.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都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空气净化设备制造与销售		89.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乐东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沈阳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武进	常州武进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5.00%	设立
东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常州维尔利德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武鸣	广西武鸣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设立
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设立
长春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水污染治理服务		100.00%	设立
宁海洁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宁海	宁海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100.00%	设立
贵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固体废物治理		100.00%	设立
古蔺汇恒环保	古蔺	古蔺	专业技术服务		59.71%	设立

科技有限公司			业			
益阳市汇恒环保有限公司	益阳	益阳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59.71%	设立
铜仁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铜仁	铜仁	环境服务，垃圾渗透液处理项目及配套设施的投资开发		100.00%	设立
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水果种植；蔬菜种植；饲料原料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	100.00%		设立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	60.00%		设立
绍兴启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农副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节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0.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杭能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驻马店杭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驻马店	驻马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批发业	100.00%		设立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设立
贝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廊坊）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5.70%	设立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3.75%	设立
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维尔利环境服务（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和安装、环保设备的设计和集成		100.00%	设立
张家港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29%	-17,849,224.76		66,914,818.73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74%	-246,471.63		-2,570,172.66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	5,350,391.32		14,739,395.43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	-179,182.69		631,019.55
南京都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17%	298,866.56		33,718,988.76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2,162,344.05		0.00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9.00%	-36,955.10		-272,835.18
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5.00%	-91,945.46		0.00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00%	1,470,650.06		12,870,045.87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	-1,059,473.29		-100,475.55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133,937.74		-533,937.74
贝能洁环保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37.50%	-21,477.23		8,522.78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7.50%	-54,759.72		1,475,240.2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8,773,986.05	75,383,978.44	414,157,964.49	172,753,932.81	75,593,921.39	248,347,854.20	421,189,975.60	60,424,458.58	481,614,434.18	184,367,133.65	87,128,361.81	271,495,495.46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7,447.72	43,080.52	1,300,528.24	5,780,109.90		5,780,109.90	2,943,953.05	56,739.88	3,000,692.93	6,749,771.82		6,749,771.82

技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9,682,421.62	41,195,260.72	70,877,682.34	15,988,842.84		15,988,842.84	8,408,207.00	30,997,910.89	39,406,117.89	3,933,607.61		3,933,607.61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538,412.74	23,300,675.95	45,839,088.69	39,528,893.25		39,528,893.25	22,535,887.81	23,841,539.00	46,377,426.81	38,275,404.45		38,275,404.45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3,476,164.66	203,922,354.57	237,398,519.23	24,409,859.06	148,638,430.83	173,048,289.89	38,782,936.11	211,403,150.89	250,186,087.00	34,088,151.16	159,100,956.80	193,189,107.96
南京都乐制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37,835,148.28	83,235,099.09	521,070,247.37	245,540,912.31	4,500,872.46	250,041,784.77	509,665,377.89	62,243,464.88	571,908,842.77	310,566,712.44	6,000,000.00	316,566,712.44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764,783.26	22,540.85	787,324.11	572,702.04		572,702.04	90,521.75	50,426.80	140,948.55	870,907.90		870,907.90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398,795.79	8,701,977.71	11,100,773.50	11,502,675.70		11,502,675.70	1,853,622.49	1,372,378.97	3,226,001.46	1,626,059.89		1,626,059.89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902.72	2,600,000.00	2,678,902.72	4,331,633.57		4,331,633.57						

贝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廊坊）有限公司	23,150.64	23,150.64	423.24	423.24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992,859.01	3,992,859.01	58,884.97	58,884.9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6,923,803.87	-44,338,828.43	-44,338,828.43	5,463,626.21	43,102,265.56	-15,282,339.53	-15,282,339.53	5,646,463.73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730,502.77	-730,502.77	-37,435.84	0.00	650,594.96	650,594.96	-76,940.29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8,522,789.59	13,416,329.22	13,416,329.22	14,583,058.79	6,676,327.17	3,472,510.28	3,472,510.28	3,690,189.62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1,791,826.92	-1,791,826.92	2,508,263.43	0.00	1,973,225.41	1,973,225.41	7,325,300.55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64,995,238.66	7,353,250.30	7,353,250.30	26,708,599.11	40,089,499.77	3,560,694.09	3,560,694.09	18,775,136.59
南京都乐制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82,836,371.75	2,938,707.53	2,938,707.53	-16,993,778.60	279,832,385.62	29,889,017.17	29,889,017.17	14,025,507.63
北京泰科诺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192,819.76	-75,418.58	-75,418.58	-337,011.66	89,622.64	672,822.09	672,822.09	332,595.62
常州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58,991.00	-4,237,893.16	-4,237,893.16	5,536,945.68	0.00	-58.43	-58.43	100,135.43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0	-3,652,730.85	-3,652,730.85	678,902.72				

贝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廊坊）有限公司	0.00	- 57,272.60	- 57,272.60	- 60,245.59				
京维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00	- 146,025.96	- 146,025.96	- 87,140.99				

其他说明：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苏州能源（维尔利）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能源”）原持有常州微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微能节能”）55.00%股权，本年苏州能源同一控制下收购微能节能45.00%少数股权，本次收购后苏州能源持有微能节能100%股权，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子公司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卢森堡公司”）原持有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EUREC”）70%股权。本年卢森堡公司同一控制下收购 EUREC30%少数股权，本次收购后卢森堡公司持有 EUREC100%股权，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微能节能	EUREC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477,500.00	7.3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477,500.00	7.32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847,561.07	-1,013,486.23
差额	370,061.07	-1,013,493.5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70,061.07	-1,013,493.5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0%		权益法核算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环保工程施工及服务	35.00%		权益法核算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BOT 项目建设和运营	30.00%		权益法核算
常州维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中德原（荆门）静脉产业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静脉产业类咨询服务、废物治理		30.00%	权益法核算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48.90%		权益法核算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餐厨垃圾处理	40.00%		权益法核算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2.00%		权益法核算
中工环维（大连）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6.00%		权益法核算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德原（荆门）静脉产业有限公司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维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中工环维（大连）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德原（荆门）静脉产业有限公司	台州福星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维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82,440,608.36	83,500,311.93	15,380,966.38	28,200,365.44	24,335,497.47	1,856,342.48	10,199,974.257	3,332,591.53	13,555,320.68	16,099,775.70	5,472,724.34	87,909,703.79	10,023,964.89	75,015,936.71	97,911,035.95	22,827,065.55	24,921,631.15	8,034,009.88	11,487,535.480	4,313,909.20	
非流动资产	44,566,470.954	41,307,895.759	12,800,951.17	42,653,910.60	43,993,402.66	16,863,528.57	49,158,380.33	41,356,510.77	12,025,406.32	14,529,763.20	3,290,858.20	45,340,053.960	39,677,203.32	10,023,395.076	44,198,207.030	15,033,487.030	36,703,856.00	19,806,198.88	44,957,939.64	40,378,130.46	
资产合计	1,528,105,317.90	49,863,952.52	28,819,928.55	45,759,286.89	68,328,907.13	18,819,871.05	59,370,752.60	44,707,842.30	13,579,385.00	16,624,533.93	8,763,582.54	1,332,500,243.39	49,916,721.07	18,039,331.73	54,892,593.58	17,003,485.75	60,954,829.75	27,400,297.66	56,447,294.44	44,692,396.66	
流动负债	66,842,997.87	47,607,248.82	94,516.66	37,054,983.57	5,338,689.73	1,595,097.32	15,937,810.840	-38,239.38	59,385,000.00	63,955,399.64	3,185,709.64	54,983,311.00	34,882,250.47	51,917,000.00	90,693,988.44	42,028,961.87	3,115,548.75	7,182,517.82	19,335,338.586	-32,532,005.05	
非流动负债	1,120,850.26	28,604,518.95	76,000.00	29,500.00	12,000.00	0.00	26,080.21	0.00	0.00	0.00	0.00	67,158,382.00	29,512,000.17	33,000.00	31,000.00	80,843,000.88	1,880,000.00	0.00	20,186,998.58	0.00	

负债合计	66,999,280.23	33,405,243.77	17,000,551.66	33,205,983.57	17,338,689.73	1,509,732.32	42,445,894.61	-386,239.38	59,385.00	63,955.39	3,185,709.64	55,043.82	33,044.64	84,917,203.04	40,069,304.75	12,287,200.375	4,995,548.75	7,182,517.82	39,522,335.44	-325,320.05
少数股东权益	716,301.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4,389,735.86	162,213,395.75	110,928,646.89	12,704,054.57	50,990,000.00	17,124,733.00	16,249,174.29	45,074,819.08	13,750,000.00	16,817.94	5,577,872.90	78,154,957.57	16,714,910.57	97,046,110.00	14,668,893.11	50,989,000.00	56,000.00	20,651,114.04	16,940,000.00	45,017,359.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765.565	56,748.688	33,278.940	36,116.377	15,970.000	8,391.139	82,762.846	18,029.927	34,750.000	6,796.953	1,673,361.87	11,729,332.44	56,902.180	29,142,831.513	43,513.933	20,995,353.000	16,000.000	10,118,805.156	82,750,066.66	18,006,943.88
调整事项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9,765.56	56,774.68	33,278.59	36,811.26	15,297.00	8,391.13	82,762.84	18,029.92	34,775.00	6,796.06	1,673.36	11,299.33	56,950.21	29,142.28	43,559.04	20,395.35	16,800.00	10,222.11	82,750.56	18,006.9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57,563.31	824,676.67	505,512.03	450,236.73	0.00	7,977.23	0.00	0.00	0.00	20,566.04	18,272.73	93,198.94	74,516.07	30,047.91	24,379.82	20,647.28	0.00	10,313.1		
净利润	82,803.04	7,262.89	3,018.34	-22,492.83	-12,000.00	2,847.986	25,234.29	0.00	0.00	-3,818.206	-535.727	73,210.38	10,416.78	1,597.29	44,165.47	-2,514.64		4,331.29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083,041.15	7,262,896.52	3,018,342.46	-22,492,783.54	-12,000,000.00	2,847,549.86	25,234.29	0.00	0.00	-3,818,882.06	-535,727.91	73,721,038.42	10,416,478.58	1,597,072.29	-44,165,427.37	-2,514,644.71			4,331,295.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625,000.00				3,121,772.51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和泰铢有关。本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销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销售，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和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欧元进行部分采购，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以美元、欧元和泰铢进行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欧元和泰

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欧元和泰铢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5,215.45	311,443.54
货币资金-欧元	1,155,549.25	2,213,720.00
货币资金-泰铢	2,339,146.89	10,846,650.39
应收账款-美元	3,863,157.89	3,856,268.50
应收账款-欧元	691,834.69	1,156,080.66
应收账款-泰铢	101,072,860.18	1,940,000.00
预付款项-欧元	292,929.01	884,646.28
预付款项-泰铢	2,875.00	3,125.00
预付款项-美元		19,109.50
其他应收款-欧元	88,660.13	2,894,989.60
其他应收款-泰铢	200,832.74	99,371,075.36
长期借款-欧元	1,000,000.00	1,000,000.00
存货-欧元	3,071,495.17	2,289,451.91
其他流动资产-欧元	29,165.27	546,033.21
其他流动资产-泰铢	6,406,195.52	10,553,324.62
固定资产-欧元	2,303,974.78	2,403,284.76
固定资产-泰铢	59,380.68	290,986.88
无形资产-欧元	100,607.28	118,686.28
商誉-欧元	517,829.23	517,829.23
应付账款-欧元	765,171.82	693,268.67
应付账款-泰铢	121,385,921.59	120,837,794.17
预收款项-欧元	520,018.60	143,290.00
应付职工薪酬-欧元	90,469.72	333,395.39
应付职工薪酬-泰铢	628,553.69	662,079.62
应交税费-欧元	26,144.85	696,440.60
应交税费-泰铢	157,221.64	157,361.75
其它应付款-欧元	122,296.00	66,900.00

本集团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影响总体较小。

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将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将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可转换公司债券 846,293,719.99 元、长期应付款 120,000,100.00 万元和浮动利率借款人民币 2,542,851,143.95 元。

1.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采购钢材制品等原材料，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主要包括流动资金及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应收款项系因开展经营活动而产生，本集团已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销售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并在可控制范围内。除已披露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前五名金额合计 274,509,606.23 元），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原则是确保充分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通过实施以下主要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从而有效地控制降低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严格遵守借款协议；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等。

本集团目前以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融资来源，以发行公司债券作为辅助融资来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16.68 亿元。

本集团年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922,536,432.80				922,536,432.80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550,500.00				241,550,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6,892,800.00				6,892,800.00
应收票据	220,180,001.97				220,180,001.97
应收账款	1,463,481,228.77				1,463,481,228.77
应收款项融资	35,397,558.05				35,397,558.05
预付款项	86,207,665.01				86,207,665.01
其他应收款	163,400,371.92				163,400,371.92
合同资产	810,601,365.23		224,092,794.82		1,034,694,160.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4,600.00				1,004,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2,832,261.39				242,832,261.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904,682.15	56,904,682.1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15,517,300.90				1,415,517,300.90
应付票据	330,852,849.64				330,852,849.64
应付账款	1,197,333,198.33				1,197,333,198.33
合同负债	196,680,582.62				196,680,582.62
应付职工薪酬	31,595,169.65				31,595,169.65
应交税费	170,756,654.41				170,756,654.41
其他应付款	83,349,175.26				83,349,17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494,628.60				207,494,628.60
其他流动负债	179,559,557.84				179,559,557.84
长期借款		103,851,349.41	529,380,798.40	286,607,066.64	919,839,214.45
应付债券			846,293,719.99		846,293,719.99
租赁负债			2,097,344.00		2,097,344.00
长期应付款			120,000,100.00		120,000,1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241,550,500.00	241,550,5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6,892,800.00	6,892,8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5,397,558.05	35,397,558.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904,682.15	56,904,682.1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	实业投资股权管理	1,000 万元	35.26%	35.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月中。

其他说明：

-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0.00	0.00	1,000.00

-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7,557.23	27,557.23	35.26	35.2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牧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月中先生直系亲属李遥控制的公司
厦门维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月中先生直系亲属李遥控制的公司
厦门维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月中先生直系亲属李遥控制的公司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48.9% 的被投资公司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35% 的被投资公司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12.5% 的被投资公司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30% 的被投资公司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30% 的被投资公司
中德原（荆门）静脉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间接持股比例为 30% 的被投资公司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直接持股比例为 42% 的被投资公司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年末间接持股比例为 30% 的被投资公司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厦门牧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348,229.32		否	7,562,428.99
厦门维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41,037.68		否	465,566.03
厦门维控数据技	采购商品/接受劳	7,030,675.85		否	

术有限公司	务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0,973.45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00,078.76	481,580.80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76,878.32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0,708,151.10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33,896.23	
台州福星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315.25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242,290.35	2,817,895.75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795.80	54,845,473.29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052,701.7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19,000,000.00	2017年07月22日	2032年07月21日	否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年03月26日	2032年12月24日	否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07月13日	2025年07月12日	否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20日	否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2年04月15日	2032年04月14日	否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1月14日	2028年01月14日	否
绍兴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6月25日	2034年06月24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	49,500,000.00	2022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否

科技有限公司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8月29日	2023年06月29日	否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8日	否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1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7日	否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9,000,000.00	2019年09月25日	2029年09月24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1月14日	2023年01月13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1月06日	2023年01月05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否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3,920,300.00	2020年03月20日	2032年03月20日	否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21年11月08日	2032年12月24日	否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1年02月07日	2033年02月06日	否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142,500.00	2021年05月29日	2023年05月29日	否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30年06月29日	否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6月20日	2023年06月19日	否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6月17日	2023年06月16日	否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10月31日	否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8,983,000.00	2022年08月26日	2023年08月25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09月27日	否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08月18日	2023年08月17日	否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7,966,600.00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1日	否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0日	否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1月03日	2024年01月03日	否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3年01月03日	2024年01月03日	否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03日	2024年01月0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2,870,900.00	16,133,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1,724,757.00	1,884,226.90	14,914,959.00	2,345,055.60
应收账款	山西国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29,632.24		2,088,906.00	
应收账款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5,736,000.00	3,573,600.00	38,445,000.00	1,786,800.00
应收账款	中广核突泉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000,000.00	69,930,000.00	20,979,000.00
应收账款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47,930.00			
应收账款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9,999.99		492,478.29	2,000.00
预付账款	厦门牧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620,522.23		3,078,214.00	
预付账款	厦门维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81,103.77		3,199,500.00	
预付账款	厦门维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598,833.96		1,76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106.19	
应付账款	波塞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8,965.00	
应付账款	厦门牧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74,292.45	
应付账款	厦门维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789,018.86	

其他应付款	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347.78	
-------	---------------	-----------	--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及维尔利环境服务(泰国)有限公司(孙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泰国公司)、泰国 E-Square 公司组成联合体与 A2 TECHNOLOGIES CO.,LTD.(以下简称 A2)签订了 Onnut 项目 EPC 合同。Onnut 项

目业主 KT 公司系 A2 的母公司。本公司及维尔利泰国公司（以下简称本方）已于 2019 年完成项目工作，2020 年 7 月 A2 通过了 Onnut 项目业主 KT 竣工验收。2022 年 6 月上述 EPC 合同约定项目质保期满。

2022 年 8 月，A2 以设备存在缺陷为由向泰国 TAI 仲裁委提起仲裁，要求 EPC 合同的联合体赔偿其损失本金及利息合计折合人民币约 3.40 亿元。本方已聘请泰国大拓律师事务所积极应对本次仲裁，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向仲裁委递交了答辩状及仲裁反请求，要求驳回 A2 全部请求，并要求 A2（母公司 KT 承担连带责任）支付其欠付本公司及维尔利泰国公司上述 EPC 合同设备和工程款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管理层根据 A2 诉讼事项实际情况并结合聘请辩护律师的具体意见，综合判断认为本方胜诉可能性很高，目前无需就 A2 索赔诉讼计提预计赔偿损失。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8,507,434.6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WELLE Environmental (Lux) S.à r.l.（子公司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卢森堡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与 Arjes GmbH 签订《地产和股份购买协议》，协议约定卢森堡公司将名下房屋建筑物、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100%股权及设备转让给 Arjes GmbH，协议转让价款总计欧元 501.83 万元。协议约定本集团对 EuRec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债权由 Arjes GmbH 全额偿还。

本次资产转让交易预计将对本集团 2023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035,340.77	24%	0.00	0.00%	189,035,340.77	362,234,863.41	34.50%	0.00	0.00%	362,234,863.41
其中：										
单项计提组合						58,170,261.76	5.54%	0.00	0.00%	58,170,261.76
关联方组合	189,035,340.77	24%	0.00	0.00%	189,035,340.77	304,064,601.65	28.96%	0.00	0.00%	304,064,601.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8,744,556.41	76.00%	115,325,185.71	19.26%	483,419,370.70	687,582,031.50	65.50%	78,411,049.25	11.40%	609,170,982.25
其中：										
账龄组合	598,744,556.41	76.00%	115,325,185.71	19.26%	483,419,370.70	687,582,031.50	65.50%	78,411,049.25	11.40%	609,170,982.25
合计	787,779,897.18		115,325,185.71		672,454,711.47	1,049,816,894.91		78,411,049.25		971,405,845.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58,971,186.53	0.00	0.00%
7-12个月	94,935,916.74	4,746,795.84	5.00%
1-2年	134,389,888.72	13,438,988.87	10.00%
2-3年	131,653,314.34	39,495,994.30	30.00%
3-4年	34,687,708.44	17,343,854.22	50.00%
4-5年	19,034,945.82	15,227,956.66	80.00%
5年以上	25,071,595.82	25,071,595.82	100.00%
合计	598,744,556.41	115,325,185.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4,466,312.62
0-6个月	215,995,743.99

7-12 个月	98,470,568.63
1 至 2 年	212,947,682.42
2 至 3 年	139,629,612.87
3 年以上	120,736,289.27
3 至 4 年	57,615,333.83
4 至 5 年	26,749,908.92
5 年以上	36,371,046.52
合计	787,779,897.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8,411,049.25	52,600,409.85	15,410,067.24	276,206.15		115,325,185.71
合计	78,411,049.25	52,600,409.85	15,410,067.24	276,206.15		115,325,185.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018,221.06	收回款项
海口神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70,460.20	收回款项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93,978.33	收回款项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83,828.60	收回款项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853,338.00	收回款项
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37,318.06	收回款项
合计	8,557,144.2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坏账核销	276,206.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736,000.00	4.54%	3,573,600.00
第二名	31,507,962.77	4.00%	3,400,180.51
第三名	28,987,593.20	3.68%	7,561,277.96
第四名	26,857,367.60	3.41%	13,428,683.80
第五名	26,124,792.20	3.32%	6,830,205.57
合计	149,213,715.77	18.9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82,500,000.00	19,340,000.00
其他应收款	913,306,582.99	806,012,007.95
合计	1,095,806,582.99	825,352,007.9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9,340,000.00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182,500,000.00	19,34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64,286,936.48	761,707,430.65
保证金和押金	38,478,530.37	43,448,729.76
备用金	12,595,406.25	5,974,807.74
代收代付	324,987.50	
其他	3,871,515.00	2,747,800.00
合计	919,557,375.60	813,878,768.1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866,760.20		7,866,760.2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236,590.21		3,236,590.21
本期转回		4,852,557.80		4,852,557.8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250,792.61		6,250,792.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1,489,511.22
其中：6个月以内	221,922,543.94
7-12个月	159,566,967.28
1至2年	259,223,929.50
2至3年	184,560,465.66
3年以上	94,283,469.22
3至4年	81,694,437.92
4至5年	6,449,464.30

5 年以上	6,139,567.00
合计	919,557,375.6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866,760.20	3,236,590.21	4,852,557.80			6,250,792.61
合计	7,866,760.20	3,236,590.21	4,852,557.80			6,250,792.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761,678.50	收回款项
合计	3,761,678.5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629,031.06	0-3 年	18.12%	0.00
沈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4,363,355.00	0-2 年	16.79%	0.00
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068,824.08	0-5 年	11.21%	0.00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188,495.88	0-2 年	9.59%	0.00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5,190,000.00	0-3 年	8.18%	0.00
合计		587,439,706.02		63.8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39,428,153.15	0.00	2,839,428,153.15	2,755,169,123.15	0.00	2,755,169,123.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8,064,906.26	0.00	358,064,906.26	326,434,610.85	0.00	326,434,610.85
合计	3,197,493,059.41		3,197,493,059.41	3,081,603,734.00		3,081,603,734.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609,279.10	0.00	0.00			5,609,279.10	
2.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6,720,145.00	0.00	0.00			86,720,145.00	
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358,402.40	0.00	0.00			50,358,402.40	
4.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576,606.26	0.00	0.00			110,576,606.26	
5. 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99,324,000.00	11,575,000.00	0.00			210,899,000.00	
6. 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3,070,000.00	55,283,480.00	0.00			78,353,480.00	
7. 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483,900.00	0.00	0.00			55,483,900.00	
8. 温岭维尔利环境服务	33,490,000.00	0.00	0.00			33,490,000.00	

有限公司							
9.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59,999,894.46	0.00	0.00			459,999,894.46	
11. 桐庐沙湾畝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12. 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14. 维尔利环境(卢森堡)服务有限公司	74,045,200.00	6,750,550.00	0.00			80,795,750.00	
15. 枞阳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0.00	0.00	0.00			9,900,000.00	
16.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0	
17. 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850,000.00	0.00	0.00			67,850,000.00	
18. 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8,142,712.93	0.00	0.00			78,142,712.93	
19. 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57,550,000.00	0.00	0.00			57,550,000.00	
20. 单县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0.00	0.00	0.00			10,500,000.00	
21. 宁德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	0.00	0.00			12,500,000.00	
22. 长春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23. 维尔利(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0.00	0.00			800,000,000.00	
24. 南京都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69,498,983.00	0.00	0.00			269,498,983.00	
25. 广西维尔利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26. 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50,000.00	0.00	0.00			1,850,000.00	
27. 常州维尔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	1,600,000.00	5,700,000.00	0.00			7,300,000.00	

公司							
28. 山东日照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29. 绍兴启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900,000.00	0.00			2,000,000.00	
30. 西安维尔利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0,000.00	0.00			2,250,000.00	
31. 常州德华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0.00	400,000.00	0.00			400,000.00	
32. 大石桥市维尔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33. 维尔利(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0	1,400,000.00	0.00			1,400,000.00	
合计	2,755,169.15	84,259,030.00				2,839,428.15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投维尔利马桥(上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5,913,223.66	0.00		12,339.57					1,831,124.17	77,756,687.40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8,007,309.37	0.00		0.00						18,007,309.37	
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6,520,301.57	0.00		2,542,013.78			2,625,000.00			56,437,315.35	
海口神	19,463	11,250		905,50						31,618	

维环境 服务有 限公司	,086.5 3	,000.0 0		2.74						,589.2 7	
中广核 突泉生 物能源 有限公 司	16,800 ,000.0 0	2,097, 000.00		- 3,600, 000.00						15,297 ,000.0 0	
广州万 维环保 有限公 司	0.00	0.00		0.00						0.00	
湖南省 建筑设 计院集 团股份 有限公 司	139,73 0,689. 72	0.00		12,421 ,245.6 2						152,15 1,935. 34	
国投维 尔利环 境投资 有限公 司	0.00	8,400, 000.00		- 1,603, 930.47						6,796, 069.53	
小计	326,43 4,610. 85	21,747 ,000.0 0		10,677 ,171.2 4			2,625, 000.00		1,831, 124.17	358,06 4,906. 26	
合计	326,43 4,610. 85	21,747 ,000.0 0		10,677 ,171.2 4			2,625, 000.00		1,831, 124.17	358,06 4,906. 26	0.00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2,318,089.60	778,308,278.67	1,918,294,562.16	1,550,040,790.46
其他业务	39,077,216.96	26,168,217.25	23,738,257.90	15,374,268.20
合计	861,395,306.56	804,476,495.92	1,942,032,820.06	1,565,415,058.66

收入相关信息：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74,747,20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204,957.45	54,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77,171.24	15,183,044.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92,570.46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804,699.26	9,275,488.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抵消顺流交易	1,831,124.17	-6,837,283.00
合计	274,517,952.12	68,128,679.8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9,94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81,313.1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451,184.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6,060.95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287,032.59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18,335,690.07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144,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91,79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2,010.55	
合计	16,178,926.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5%	-0.57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4%	-0.59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